

# | 財務報表附註 |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 簡介

大同機械企業有限公司(「本公司」)乃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而其股份已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註冊地址為香港新界青衣島青衣路29-33號大同工業大廈8字樓。其主要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列載於附註41。

## 2. 新訂及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影響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下列新修訂及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於本集團及本公司的本會計期間首次生效。

二零零八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2007年經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及第1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3號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5號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6號

財務報表之呈報

借貸成本

可沽售金融工具及清盤時產生之責任

附屬公司、共同控制實體及聯營公司之投資成本

歸屬條件及註銷

改進有關金融工具之披露

經營分部

客戶忠誠計劃

房地產建築協議

海外業務投資淨額對沖

採納該等新訂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及本公司之業績及財務狀況並不構成重大影響。除以下所述，本財務報表乃應用與往年度一致之會計政策而編製。

- (a) 經採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2007年經修訂)後，期內與股東交易所產生之權益變動已於經修訂之綜合權益變動表內與所有其它收入及支出分開獨立呈報。所有其它收入及支出項目如在本期被確認為損益的部分，乃於綜合收入報表內呈報，否則於新報表綜合全面收入報表內呈報。相應金額已重新編列以符合新的呈報方式。此項呈報方式變動並無對任何已呈列期間之已呈報損益、收支總額或資產淨額構成任何影響。
- (b) 由於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財務工具：披露－改進有關金融工具之披露」之修訂，財務報表包括附註39(b)有關擴大披露本集團財務工具公平價值之計量，根據可觀察的市場資料的範圍就該等公平價值計算歸入三個層次之公平價值類別。本集團已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所載的過渡條文，並未就財務工具之公平價值計量之新披露要求提供比較資料。

## 2. 新訂及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影響（續）

- (c)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規定分部披露須基於集團之高級管理層所注意之範疇及管理集團之方式，而每一項應列報之分部呈列之金額乃提供予集團高級管理層，供其評估分部表現及就經營事宜作出決策。相反，此準則的前身（香港會計準則第14號「分類報告」）要求實體利用風險與回報方法識別兩種分類（業務及地區），並僅採用實體「向主要管理人員呈報內部財務報告之制度」作為識別該等分類之起點。過往，本集團以業務分類為主要呈報方式。與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4號釐定的主要報告分類比較，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並無導致重新指定本集團的報告分類，亦無因採用香港財務準則第8號而更改分部損益之計量基準。
- (d) 「二零零八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包括由香港會計師公會提出的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作出的一系列微細及非迫切性的修訂。當中，以下兩項修訂導致本集團的會計政策有如下變動：
-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於聯營公司的投資，權益法下對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投資的減值虧損確認不再抵減相關帳面值內含之商譽。因此，如果釐定資產可收回數額的估計數額出現正面變動，則減值虧損會被撥回。以往，本集團將減值虧損先抵減商譽，並且根據商業之會計政策，不考慮該虧損的可轉回性。在該修訂實施過渡期內，該新政策將提早應用於本期及未來期間的任何減值虧損，以往期間之金額無須予以重列。
  -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修訂，投資物業，在建中之投資物業將在公平值初次可以可靠地計量時及完成物業之日（以較早者為準）按公平值列帳。任何收益或虧損將於損益中確認，此舉符合所有按公平值列帳之其他投資物業採納之相同政策。相關物業先前按成本列帳，直至建設完成時按公平值列帳，而任何收益或虧損於損益中確認。由於本集團目前並無任何在建中的投資物業，此項政策之變動對所呈報的期間的淨資產或損益並無影響。
- (e)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的修訂條文已剔除從收購前溢利中派付之股息應扣減對被投資公司之投資帳面值而非收入之規定。因此，自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起，所有應收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之股息（不論從收購前或收購後溢利中派付）將於本公司之損益表中確認，而於被投資公司之投資之帳面值將不予扣減，直至被投資公司宣派股息以致帳面值被評定為出現減值情況為止。在此情況下，除於損益表中確認股息收入外，本公司亦將確認減值虧損。根據該項修訂之過渡性條文，這項新政策將適用於本期間或未來期間之應收股息，而過往期間之應收股息將不作重列。

# | 財務報表附註 |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

編製本綜合財務報表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載於下文。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呈報的所有年度內貫徹應用。

### (a) 編製基準

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是按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財務準則」)編製，同時包括香港會計準則(「會計準則」)及其詮釋(「詮釋」)，此會計原則乃普遍接受於香港及香港公司條例。財務報告亦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規定。綜合財務報表已按照歷史成本法編製，並就樓宇、部份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包括衍生金融工具)乃重估而作出修訂均按公平價值列帳。

編製符合財務準則的財務報表需要使用若干關鍵會計估算。這亦需要管理層在應用本公司會計政策過程中行使其判斷。涉及高度的判斷或高度複雜性的範疇，或涉及對綜合財務報表屬重大假設和估算的範疇，均已在附註4中披露。

### (b) 綜合原則

綜合帳目包括本公司及所有其附屬公司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的帳目。

#### (i) 附屬公司及少數股東權益

附屬公司指所有本集團有權管理其財務及經營政策，且一般而言擁有其過半數投票權的責任。自控制權轉移予本集團當日起，附屬公司即完全綜合帳目於本集團內。而由控制權終止當日起即不再確認。

本集團收購附屬公司時採用購買會計法。收購成本乃按交換日期所給予資產、所發行股本工具及所引致或承擔負債的公平價值，加收購事項直接引致之成本計算。業務合併時所收購之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之負債及或然負債初步以於收購日之公平價值計算，而不考慮任何程度之少數股東權益。收購成本超出本集團應佔所收購可識別資產淨值之公平價值部份乃記錄為商譽。倘收購成本低於所收購附屬公司資產淨值之公平價值部份，該差異則直接於收入報表中確認。

集團公司之間的交易、結餘及交易之未變現盈餘乃予對銷。未變現虧損亦予對銷。

附屬公司之會計政策已在適當情況下作修訂，以確保與本集團所採納之政策一致。

**3.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 (續)****(b) 綜合原則(續)****(i) 附屬公司及少數股東權益(續)**

少數股東權益是指，非由本公司直接或透過附屬公司間接擁有的應佔附屬公司淨資產的權益部分，而本集團未與該權益持有者達成任何附加協議，致令集團整體上對該等權益產生符合財務負債定義的法定義務。少數股東權益在綜合資產負債表內的股東權益列示，但與可歸屬於集團股東權益分開。少數股東權益佔本集團年度內業績在綜合收入報表及綜合全面收入報表以分配為少數股東權益及可歸屬於本公司股東權益形式呈報。

倘少數股東應佔虧損超過附屬公司權益中的少數股東權益，所超出之款額及任何少數股東應佔之進一步虧損，將於本集團之權益中扣除，惟倘少數股東須承擔具約束力之責任及能夠彌補虧損則作別論。該附屬公司日後之所有盈利均分配予本集團，直至先前由本集團承擔原應由少數股東攤佔之虧損得到彌補為止。

本公司之資產負債表內的附屬公司之投資，乃按成本減去減值虧損列帳。本公司的附屬公司業績，按已收及應收股息入帳。

**(ii) 聯營公司**

聯營公司指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而非擁有控制權但不包括附屬公司或共同控制實體，且一般附帶20%至50%投票權之持股量之所有實體。於聯營公司之投資乃以權益會計法入帳並初步按成本值確認。本集團於聯營公司之投資包括收購時確認之商譽(扣除任何累計減值虧損)(見附註3(g))。

本集團分佔其聯營公司收購後之利潤或虧損乃於綜合收入報表中確認，而其分佔聯營公司收購後之儲備變動乃於儲備中確認。收購後之累積變動就投資之帳面值作調整。當本集團分佔聯營公司虧損等於或超過其佔聯營公司之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抵押應收款項)時，本集團不再確認進一步之虧損，除非本集團代聯營公司承擔負債或支付款項。

本集團與其聯營公司進行交易之未變現收益將按本集團於有關聯營公司所佔權益予以對銷。除非該交易證明已轉讓資產出現減值，否則未變現虧損亦予以對銷。聯營公司之會計政策於有需要時亦作出變動，以確保與本集團所採納之政策保持一致。

在聯營公司的攤薄盈虧於綜合收入報表確認。

在本公司之資產負債表中，於聯營公司之投資乃按成本值扣除累計減值虧損之撥備列帳。本公司按已收及應收股息將聯營公司之業績入帳。

# | 財務報表附註 |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 (續)

### (c) 分部報告

營運分部及本財務報表所呈報之各分部項目之款項，於定期向本集團高級管理層提供之財務報告中識別，管理層依據該等報告分配資源予本集團不同業務及地域以及評估該等業務及地域之表現。

就財務報告而言，個別重大營運分部不會累積計算，惟分部間有類似經濟特點及在產品及服務性質、生產過程性質、客戶種類或類別、用作分銷產品或提供服務之方法以及監管環境性質方面相類似則除外，倘並非個別重大之經營分部符合大部份此等準則，則該等營運分部可能會被累積計算。

### (d) 外幣換算

#### (i) 功能及呈報貨幣

本集團各實體之財務報表所列之項目，乃按該實體經營所在地之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功能貨幣」）計量。綜合財務報表乃以本公司之功能及呈報貨幣港元呈列。

#### (ii) 交易及結餘

外幣交易均按交易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因結算該等交易及因按年結日匯率換算以外幣為貨幣單位之貨幣資產及負債而產生之外匯損益，乃於收入報表確認，惟由現金流量對沖或投資淨額對沖所產生的，則於其他全面收入中確認。

非貨幣金融資產及負債如按公平價值持有並於損益帳中處理之股本工具之換算差額，均於收入報表內確認為公平價值收益或虧損之一部分。非貨幣金融資產如分類為可供出售財務資產之換算差額，均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並獨立累計於權益中的公平價值儲備內。

#### (iii) 集團公司

集團旗下所有公司（全部均非採用高通脹經濟體系之貨幣）之功能貨幣倘有別於列帳貨幣，其業績及財務狀況須按如下方式兌換為列帳貨幣：

- (i) 各資產負債表所列資產及負債按其結算日之收市匯率換算；
- (ii) 各收入報表所列收入及開支按平均匯率換算（除非此平均匯率不足以合理地概括反映於交易日期適用匯率之累計影響，則在此情況下，收入及開支則按交易日期之匯率換算）；及
- (iii) 一切因此而產生之匯兌差額均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並獨立累計於權益中的匯兌儲備內。

### 3.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 (d) 外幣換算(續)

##### (iii) 集團公司(續)

在編製綜合帳時，折算海外公司投資淨額和折算被指定為此等投資之對沖工具的供貸及其他貨幣工具而產生的匯兌差異，均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並獨立累計於權益中的匯兌儲備內。當出售海外業務時，此等匯兌差異將於確認於出售時由權益重新分類至溢利或虧損。

因收購海外公司而產生之商譽及公平價值調整，均視作為該海外公司之資產及負債處理，並於結算日的匯率折算。

#### (e) 物業、廠房及設備

樓宇主要包括工廠和辦公室。樓宇根據外部獨立估值師進行的估值按公平價值減其後的折舊列帳。在估值日的任何累計折舊與資產的帳面值總額對銷，而淨額則重列至資產的重估金額。

其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的未來經濟利益有可能流入本集團，而該項目的成本能可靠計量時，才包括在資產的帳面值或確認為獨立資產(按適用)。所有其他維修及保養在產生的財政期間內於收入報表支銷。

因重估持作自用物業產生之變動一般在其他全面收入內處理並在物業重估儲備之權益中單獨累計。僅有例外情況如下：

- 倘產生重估虧絀，變動將在損益內扣除，直至超出於緊接重估前就有關資產於儲備內持有之金額為止；及
- 倘產生重估盈餘，變動將計入損益，並以就同一項資產先前已於損益內支銷之重估虧絀為限計算。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折舊採用估計可使用年期將成本或重估值按直線法分攤至剩餘價值(如有)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計算，主要之折舊年率如下：

樓宇	40年或短於此之批租年期
傢俬、裝置及設備	5至10年
廠房及機器	5至10年
汽車	5年

資產的剩餘價值(如有)及可使用年期在每個結算日進行檢討，及在適當時調整。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乃於出售後或當預期持續使用該資產將不會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不再確認。

# | 財務報表附註 |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 (e)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在建工程乃指興建及裝設之樓宇、建構、廠房及機器以及其他固定資產，以成本值扣除減值虧損而不予折舊入帳。成本值包括興建、裝設及測試之直接成本，及於興建及裝設期間有關借入資金之資本化借貸成本。在建工程於完成及可供啟用時重新分類為物業、廠房及機器適當類別。

報廢或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產生的損益以出售所得淨額(如有)與項目的帳面金額之間的差額釐定，並於報廢或出售當日在損益表確認。任何相關的重估盈餘會由重估儲備轉入保留溢利及不會重新分類為損益。

若資產的帳面值高於其估計可收回價值，其帳面值即時撇減至可收回金額(附註3(h))。

### (f) 土地及土地使用權

土地及土地使用權指於購入由承租人佔用之物業的長期權益時須先付的數額。

土地及土地使用權內有關之集團物業均以成本列帳及於租契期內按直線法攤銷並列入收入報表。投資物業及發展中之待售物業中的土地及土地使用權均無須攤銷及已包括在該物業之成本價載列。

### (g) 商譽

商譽即商業合併或投資聯營公司之成本超過本集團應佔收購業務之可辨別資產、負債及或有負債之公平淨值之數。

商譽按成本值減累計減值虧損列帳。業務合併所得之商譽會被分配至各個現金生產單位或各組現金生產單位(預期會產生合併協同效益)，並須每年作耗損測試。就聯營公司而言，商譽之帳面值會計入於聯營公司權益之帳面值內。倘有客觀證據顯示出現減值，便會對有關投資整體進行減值測試(附註3(h))。

在商業合併或投資聯營公司時，若本集團應佔收購業務之可辨別資產、負債及或有負債之公平淨值高於成本值，超出之金額即時在損益表確認。

於年內出售單一現金生產單位或聯營公司時，其應佔已收購商譽金額會於計算出售交易之盈虧時計入其中。



### 3.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 (h) 資產減值

##### (1) 股本證券投資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

股本證券投資(不包括附屬公司—見附註3(h)(ii))及其他按公平值或攤銷成本列值之即期或非即期貿易應收款項或分類為可供出售財務資產,須於各結算日進行檢討,以釐定是否有客觀減值跡象。客觀減值跡象包括本集團注意到之下列一項或以上事實之可觀察數據:

- 債務人重大財政困難;
- 欺詐或未能支付利息或本金還款,諸如此類之違約行為;
- 債務人有可能陷入破產或其他債務重組情況;
- 對債務人有重大不利變動之科技、市場、經濟或法律環境之重大改變;及
- 股本工具之投資價格產生重大長期之變動致使其公平值下降至低於其成本值。

倘任何此等跡象存在,任何減值虧損應按以下程序釐定和確認:

- 就使用權益法確認於聯營公司的投資(見附註3(b)(ii))而言,減值虧損按照附註3(h)(ii)所述將投資整體的可收回價值比較其帳面值計量。倘若按照附註3(h)(ii)釐定可收回價值所用的估計發生有利之轉變時,則減值虧損應作轉回。
- 就按成本列帳之無報價股票證券而言,如果折算現值後的影響重大,減值虧損按財務資產的帳面值及估計未來現金流按相同財務資產的現時市場回報率折算為現值,以二者之差額計算。股票證券之減值虧損則不會在帳項中沖回。
- 按攤銷成本列帳之其他即期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金融資產,其減值虧損按資產帳面值與按金融資產之原定實際利率(即初步確認該等資產之實際利率)將預計日後現金流量貼現兩者之差額計量(倘貼現之影響重大)。倘按攤銷成本列值之金融資產屬類似之風險特性,如過期情況類似,並不曾個別地被評估為已減值,則此等金融資產應進行集體評估。進行集體評估之金融資產之未來現金流量應按類似該集體組別的信貸風險特性根據歷史虧損經驗計算。

倘於隨後期間,減值虧損額有所減少,而有關減少客觀地與確認減值虧損後發生之事件相關,該項減值虧損應通過損益撥回。撥回之減值虧損,不應導致資產帳面值超出假設過往期間並無確認減值虧損而釐定之數額。



# | 財務報表附註 |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 (h) 資產減值(續)

#### (i) 股本證券投資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續)

- 關於可供出售財務資產，已直接在股東權益內的累計虧損將被轉入損益。在損益確認之累計虧損數額乃收購成本(扣除任何本金還款和攤銷)與現行公平值兩者之差額扣除任何先於損益確認之減值虧損。

已在損益確認之可供出售財務資產減值虧損，不得通過損益撥回。任何其後該資產之公平值增加應在權益中直接確認。

減值虧損應與相對應之資產直接抵銷，惟於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內之貿易應收款及應收票據減值虧損，被確認為有難度但並非不可能收回則除外。在此情況下，呆壞帳之減值虧損應以備抵帳項入帳。當本集團認為該等帳項不可能收回，不可收回金額直接與貿易應收款及應收票據抵銷，任何在備抵帳內有關該欠款之金額應該撥回。隨後收回先前在該備抵帳項扣除之金額應從該備抵帳項撥回。備抵帳項之其他變動及隨後收回先前所撤銷之金額應直接在損益確認。

#### (ii) 其他資產減值

於各結算日須檢討來自內部及外部資料，以識別下列資產(除商譽以外)是否已出現減值，或之前已確認之減值是否已不存在或減值已經減少：

- 物業、廠房及設備(已重估之物業除外)；
- 被分類為以經營租賃持有之土地及土地使用權；
- 投資之附屬公司，除非有關投資是分類為持有作出售之投資或包括在分類為持有作出售之出售組別；及
- 商譽

倘任何此等跡象存在，須估計該資產的可收回額。此外，就商譽、仍未能作出售之無形資產及被認為有無限使用期的無形資產而言，須每年估計可收回額以確定是否有減值跡象。

- 計算可收回金額

資產之可收回金額為其售價淨值及使用值之較高者。於評估使用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乃利用能反映現值及資產之特定風險之稅前貼現率貼現。倘資產未能在大致獨立於其他資產下賺取現金流量，則其可收回金額會以可獨立賺取現金流量之最小組別資產釐訂(即現金產生單位)。

### 3.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 (h) 資產減值(續)

##### (ii) 其他資產減值(續)

###### — 確認減值虧損

任何時候當資產(或其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值高於其可收回金額時,須在損益確認減值虧損。已確認現金產生單位之減值虧損按比例被分配予該現金產生單位(或組別單位)之其他資產以減低其帳面值。惟一項資產之帳面值將不可低於個別資產之公平值減出售成本或使用值(如可釐定)。

###### — 撥回減值虧損

就商譽以外的資產而言,倘據以釐定可收回數額的估計基準出現有利變動,則減值虧損將會撥回。惟商譽的減值虧損不予撥回。

減值虧損的撥回額僅限於倘往年並無確認減值虧損而釐定的資產帳面值。減值虧損的撥回將於確認撥回的年度內於損益表列帳。

#### (i) 財務資產

本集團將其財務資產分為以下類別:按公平值計入損益帳、貸款及應收款項及可供出售財務資產。分類視乎收購財務資產之目的而定。管理層會於初次確認時釐定其財務資產的分類並於每個結算日重新評估該項分類。

##### (i)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帳的財務資產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帳的財務資產是持作買賣的財務資產。如所收購的財務資產主要是為了在短期內出售,則劃分為此類別。衍生工具亦被劃分為持作買賣用途,除非已被指定為對沖工具。此類別的資產被劃分為流動資產。

##### (ii)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為並無於活躍市場報價而且具備固定或可釐定付款的非衍生工具財務資產。此等款項列入流動資產,惟不包括到期日為結算日起計十二個月後的資產,該等資產會列作非流動資產。於資產負債表中的應收貿易帳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抵押存款和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計入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最初按公平值(加上已產生的交易成本)確認。貸款及應收款項其後按攤銷成本運用實際利率法列帳。

# | 財務報表附註 |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 (i) 財務資產(續)

#### (iii)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乃被指定列為此類別或並無分類為任何其他類別的非衍生財務資產。除非管理層有意於結算日起計十二個月內將投資出售，否則可供出售財務資產會計入非流動資產。

一般投資的購入及出售在交易日確認—交易日指本集團承諾購入或出售該資產之日。對於並非按公平值透過損益記帳的所有財務資產，投資初步按公平值加交易成本確認。按公平值透過損益記帳的財務資產初始按公平值記帳，其交易成本在收入報表中列作開支。當從投資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經已到期或經已轉讓，而本集團已將擁有權的所有風險和回報實際轉讓時，投資即終止確認。可供出售財務資產及按公平值透過損益記帳的財務資產其後按公平值列帳。貸款及應收款項利用實際利息法按攤銷成本列帳。

以外幣為單位並被分類為可供出售的貨幣性證券的公平值變動分析為在該證券的已攤銷成本變動產生的換算差額及該證券帳面值的其他變動的兩者之間。貨幣性證券之換算差額在損益表確認，而非貨幣性證券之換算差額則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並獨立累計於權益中的匯兌儲備內。分類為可供出售的貨幣性及非貨幣性證券的公平值變動在其他全面收入確認並獨立累計於權益中的匯兌儲備內。

當分類為可供出售證券被售出或減值時，累計公平值調整將重分類至收入報表作為「證券投資的盈虧」。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的利息按實際利率法計算，並在收入報表確認為其他收入的一部分。當本集團收取股息的權利確立時，可供出售證券的股息在綜合收入報表確認為其他收入的一部分。

有報價之投資的公平值根據當時的買盤價計算。若某項財務資產的市場並不活躍(及就非上市證券而言)，本集團利用估值技術釐定公平值。這些技術包括利用近期公平交易、參考大致相同的其它工具、貼現現金流量分析與期權定價模式，最大程度的利用市場信息並且盡可能減少單位特定信息。

### (j) 衍生金融工具

金融衍生工具初始以公平價值確認。於每一結算日，公平價值需重新計算。重新計算公平價值之收益或虧損直接計入損益表中，若衍生工具符合現金流量對沖會計或對境外企業淨投資作對沖(在該等情況下，任何致使之收益或虧損之確損之確認需視乎被對沖之項目的性質而言)則除外(見附註3(k))。

### 3.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 (k) 現金流量對沖

財務衍生工具若被指定作對沖因已確認資產或負債或極有可能發生的預期交易產生的現金流變數或因已訂約未來交易承擔的外匯風險，因重計其公平價值產生變動的有效部份會直接確認為其他全面收入並分別累計在股東權益的對沖儲備，而任何相關損益的非有效部份會即時確認為損益。

若被對沖預期交易其後確認為非財務資產或非財務負債，其在股東權益帳中確認的相關損益會轉至該非財務資產或負債的最初成本或帳面金額內。

若被對沖預期交易其後確認為財務資產或財務負債，其在股東權益帳中確認的相關損益會在該購入資產或承擔債項影響損益(如確認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期間)的同一或多個期間內確認為損益。

有別於上述兩個政策所涵蓋的現金流量對沖，其在股東權益帳中確認的相關損益會在該被對沖預期交易影響損益的同一或多個期間內確認為損益。

當對沖工具過期或被出售、終止或行使或本實體取消該指定對沖關係而被對沖預期交易仍會預期發生時，其累計損益會保留在股東權益帳內，並在該交易發生時按上述政策確認。但若被對沖交易預期不會發生，其累計在股東權益帳中的未實現損益會即時確認為損益。

#### (l) 發出財務擔保、撥備及或然負債

##### (i) 所發出財務擔保

財務擔保乃要求發行人(即擔保人)就擔保受益人(「持有人」)因特定債務人未能根據債項工具的條款於到期時付款而蒙受的損失而向持有人支付特定款項的合約。

倘本集團發出財務擔保，該擔保的公平值(即交易價格，除非該公平值能確實地估計)最初確認為貿易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帳款內的遞延收入。倘在發行該擔保時收取或可收取代價，該代價則根據適用於該類資產的本集團政策而予確認。倘有關代價尚未收取或應予收取，於最初確認任何遞延收入時，即時開支於損益內確認。

最初確認為遞延收入的擔保款額，按擔保年期於損益內攤銷為所發出的財務擔保收入。此外，倘(i)擔保持有人有可能根據本集團已作出的財務擔保向集團提出索償通知時；及(ii)本集團的申索款額預期超過現時列於該擔保的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項(即最初確認的金額)減累計攤銷，便根據附註3(l)(iii)確認並作出撥備。

# | 財務報表附註 |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 (l) 發出財務擔保、撥備及或然負債(續)

#### (ii) 業務合併取得的或然負債

在業務合併當中取得的或然負債，只要能可靠計量公平價值，則最初以公平價值確認。按公平價值確認後，該等或然負債按最初確認數額扣除累計攤銷(如適用)後的數額，與根據本附註3(l)(iii)所釐定的數額兩者的較高者確認。在業務合併中取得但不能可靠計算公平價值的或然負債，則按本附註3(l)(iii)所述披露。

#### (iii) 其他撥備及或然負債

如果本集團或本公司須就已發生之事件承擔法律或推定義務，而會導致經濟利益外流及在可以作出可靠之估計時，則就該時間或數額不定之其他負債計提撥備。如果貨幣時間值重大，則按履行義務預計所需支出之現值計提撥備。

如果流出經濟利益之可能性較低，或無法對有關數額作出可靠之估計，則會將該義務披露為或然負債，但經濟利益外流之可能性極低則除外。如果有關義務須視乎某宗或多宗未來事件是否發生才能確定是否存在，則會披露為或然負債，除非經濟利益外流可能性極低。

### (m) 存貨

存貨按成本或可變現淨值兩者中的較低者列帳。成本按加權平均法計算。製成品及在製品的成本包括原材料、直接工資、其他直接成本及相關生產開支(根據正常經營能力)、惟不包括貸款成本。可變現淨值乃按正常業務過程中的估計售價，減去適用的變動銷售開支計算。

### (n)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初步按公平價值確認。於初步確認後按攤銷成本扣除呆壞帳減值虧損計算，惟不包括以下應收款項：

- 借予關連人士無指定還款期或折現影響並不重大的免息貸款，有關貸款以成本值扣除呆壞帳減值虧損入帳；及
- 無指定利率及折現影響並不重大的短期應收款項，有關應收款項以原發票值扣除呆壞帳減值虧損入帳。

### (o) 現金及現金等值

現金及現金等值包括銀行存款及現金、在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的活期存款以及流動性極高的短期投資。這些投資可以在未經通知下即時轉換為已知數額的現金，而在價值變動方面的風險並不巨大，且獲取時的到期日在三個月之內。就編製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須應要求償還並構成本集團現金管理之一部份的銀行透支亦列入現金及現金等值的組成部份。

抵押存款不包括於現金及現金等值內。

**3.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 (續)****(p) 股本**

普通股歸類為權益。

發行新股份或購股權直接應佔之新增成本乃於股本權益中列為所得款項(扣除稅項)之扣減。

倘任何集團公司購買本公司之權益股本(庫存股份)，所支付之代價(包括任何增加之直接應佔成本(扣除所得稅))從本公司股東應佔之權益中扣除，直至股份被註銷、重新發行或出售為止。倘有關股份其後被售出或重新發行，則任何所收取之代價(扣除任何增加之直接應佔交易成本及有關所得稅影響)計入本公司股東應佔之權益。

**(q)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初步按公平值確認。除了按照附註3(l)(i)計算之財務擔保負債外，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其後按攤銷成本入帳；惟不包括以下應付款項：

- 無指定利率及折現影響並不重大的短期應付款項，有關款項以原發票值入帳。
- 向關連人士借入無指定還款期或折現影響並不重大的免息貸款，有關貸款以原值入帳。

**(r) 銀行及其他借款**

銀行及其他借款最初按公平價值扣除交易成本後的淨額確認。交易成本為直接關於收購、發行或出售財務資產或財務負債的新增成本，包括支付代理、顧問、經紀及交易商的費用及佣金、監管機構及證券交易所的徵費，以及轉讓的稅項及印花稅。銀行及其他貸款其後按攤銷成本列帳；所得款項(扣除交易成本)與贖回價值之間的差額在貸款期限內以有效利息法計入當期收入報表中確認。

除非本集團有權無條件將債項結算期限延長至結算日後最少十二個月，否則貸款乃分類為流動負債。

**(s) 所得稅**

本年度所得稅包括本期稅項及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的變動。本期稅項及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的變動在損益確認，除非與屬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或直接計入權益的項目有關者，則有關稅項金額分別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或直接計入權益。

本期稅項乃根據已執行或於結算日已實質執行之稅率(及法例)，按本年度應課稅收入以及過往年度應付稅項之任何調整而計算預期應付稅項。

遞延稅項乃採用負債法，就資產及負債的評稅基準與其在帳目中的帳面值引起的暫時差異作出全數準備。然而，倘遞延所得稅乃因初始確認一項非業務合併的交易中的資產或負債而產生，而在進行交易時並無影響會計或應課稅溢利或虧損，則不予計算。已確認遞延稅項款額是按照資產和負債帳面金額的預期實現或清償方式，根據於結算日已生效或大致上已生效的稅率計量。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均無需貼現。

# | 財務報表附註 |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 (續)

### (s) 所得稅 (續)

遞延稅資產於有可能將未來應課稅溢利與可運用的暫時差異抵銷而確認。未使用之稅損及稅收抵免亦可產生遞延稅項資產。

於各結算日，本集團檢討及評估已確認及未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及未來應課稅溢利，以釐定任何已確認遞延稅項資產應否取消確認以及任何未確認遞延稅項資產應否予以確認。

遞延稅項乃就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投資產生的暫時差異而作出準備，但如可以本集團控制暫時差異的撥回時間，並有可能在可預見將來不會撥回則除外。

### (t) 僱員福利

#### (i) 退休福利計劃

對強制性公積金計劃、職業退休計劃及其他國有退休福利計劃作出之供款乃於其到期時列作開支予以扣除。

#### (ii) 分享溢利及花紅計劃

本集團根據一條公式，按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作若干調整，計算並確認花紅及分享溢利為負債及開支。本集團按合約規定或過往慣例責任產生時確認撥備。

#### (iii) 股份為本補償

賦予員工的購股權之公平值被確認為員工成本，並在股東權益內的購股權儲備作相應的增加。公平價值乃採用二項式點陣模型，按購股權授予日計算，並顧及授予購股權的條款。當僱員須符合歸屬期條件才可無條件享有該等購股權，預計公平價值總額在歸屬期內攤分入帳，並已考慮購股權歸屬的或然率。

估計可歸屬購股權的數目須在歸屬期內作出檢討。除非原本支出符合資產確認之要求，任何已在往年確認的累積公平價值之調整須在檢討期內的收入報表支銷或回撥，並在資本儲備作相應調整。在歸屬日，除非因未能符合歸屬條件引致權利喪失純粹與本公司股份的市價有關，確認為支出之金額按歸屬購股權的實際數目作調整（並在購股權儲備作相應調整）。屬股東權益的金額在購股權儲備確認，直到當購股權被行使時（轉入股本溢價），或當購股權之有效期屆滿時（轉入保留溢利）。



**3.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 (續)****(u) 收益確認**

收益包括銷售貨品及服務之公平價值，扣除增值稅、回扣及折扣並抵銷本集團內部間之銷售。收益乃確認如下：

- (i) 貨品銷售於集團實體付運產品予客戶，客戶已接收該等產品並合理確保可收取相關應收款項時確認。
- (ii) 根據營運租約出租物業之所得租金收入包括預先發出發票之租金，按租期以直線基準為收入確認。
- (iii) 佣金收入、加工及服務費收入乃按已提供服務後確認。
- (iv) 利息收入乃採用有效利息法確認。
- (v) 由投資所取得之股息收入之確認為當股東收取股息之權利確立早於資產負債表日期。

**(v) 租約**

倘本集團確定安排具有在商定期限內通過支付一筆或一系列款項而使用某一特定資產或多項資產之權利，則該安排(由一宗交易或一系列交易組成)為租賃或包括租賃，該釐定乃根據安排之內容評估而作出，而無論安排是否具備租賃之法律形式。

當資產租約之轉撥絕大部份風險及利益至本集團之資產租約擁有權時，則分類為融資租約。所有其他租約均分類為經營租約。

**(i) 土地及樓宇租約**

每當於有需要將土地及樓宇租約分類及列帳時，最低租賃付款(包括任何一次過預付款項)乃按租約土地部份及樓宇部份於租約開始時之租賃權益相對公平值比例於土地及樓宇部份之間分配。

土地部份乃分類為經營租約，除非預期所有權會於租約期結束前轉嫁予承租人，則作別論，樓宇部份以與其他資產租約之相同方式分類為融資或經營租約。收購根據經營租約持有之土地而支付之款項乃於資產負債表內確認為土地之租賃費用，有關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按成本列帳，並於租賃期內按直線法攤銷。

倘土地及樓宇租約之租約付款無法於租約開始時在土地及樓宇部份之間可靠地分配，則整份租約會分類為融資租約，除非明顯地兩個部份均為經營租約，則作別論，在此情況下，整份租約會分類為經營租約。

# | 財務報表附註 |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 (續)

### (v) 租約 (續)

#### (ii) 融資租約

根據融資租約持有之資產按相當於在租約訂立時釐定之租賃資產公平值之數額，或(倘為較低者)最低租約付款之現值於資產負債表確認入帳，融資租約之相應債項經扣除融資費用後，乃列作融資租約承擔。按融資租約持有之所有資產乃於資產負債表內列作物業、廠房及設備、惟持有以賺取租金收入之物業則於資產負債表內列作投資物業。

折舊及減值虧損按與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及減值虧損相同之方式(載於附註3(e))計算及確認，惟估計可使用年期不得超過相關租約期(倘較短)。

最低租約付款於融資費用及未償還債項減少之間分配。融資費用按租約期期間確認為損益，並藉此制定負債餘額之固定利率。

#### (iii) 經營租約

倘本集團為承租人，則經營租約項下之租約付款以直線法於租約期內確認為開支。倘本公司為出租人，則本集團經營租賃項下之租賃資產包括於非流動資產中，而應收經營租賃項下之租金則於租賃期內按直線法計入收入報表內。或然租金於彼等所產生之期間內列作開支。

### (w) 股息分派

由董事局建議派發的末期息分類為保留溢利的分開分配而反映在資產負債表的股東權益內，直至由股東於股東大會內批准派發。當這末期息已由股東批准和宣派，末期息會確認為負債。

由於本公司之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授予董事權力以宣派中期股息，故中期股息會同時建議及宣派。因此，當建議及宣派中期股息時，中期股息直接被確認為一項負債。

### (x) 借貸成本

直接因收購、建設或產生一項必須經歷一段頗長時間才可用作擬定用途或出售的資產而產生的借貸成本，均撥充資產成本的一部分，直至資產大致上可準備投入作擬定用途或出售為止。個別借貸於等待使用於有關合資格的資產時用作短暫投資所得的投資收入於撥充資本的借貸成本中扣除。

### 3.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 (y) 關連人士

就本財務報表而言，於下列情況下，該人士將被視為本集團的關連人士：

- (i) 另一方能夠透過一名或多名中介人士直接或間接控制本集團，或對本集團的財務和經營決策有重大影響，或共同控制本集團；
- (ii) 本集團及另一方同時受制於共同控制；
- (iii) 另一方為本集團的聯營公司或合資企業，而本集團是合資者；
- (iv) 另一方為本集團的關鍵管理人員，或本公司的母公司，或與此人關係密切的家族成員，或受此人控制、共同控制或有重大影響的實體；
- (v) 另一方為(i)所述的近親，或受此人控制、共同控制或有重大影響的實體；或
- (vi) 另一方為僱員退休福利計劃(包括適用於本集團及作為本集團關聯人士之實體之員工)。

某一人士的近親家族成員為預期於買賣該實體時可能影響該人士或受該人士影響的家族成員。

### 4. 重要會計估計及判斷

估計及判斷會不斷按照歷史經驗及其他因素進行評估，包括在各情況下相信是合理之未來事件預測。

#### (a) 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本集團會就未來作出估計及假設。根據其定義，由此得出之會計估計將甚少與相關實際業績等同。下文討論將會於一個財政年度內對資產及負債之帳面值造成重大調整之高風險估計及假設。

##### (i)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本集團於各結算日根據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之可收回金額評估貿易及其他應收減值撥備。該等估計乃根據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之帳齡及過往撇銷之經驗，經扣除可收回金額後所得。倘債務人之財務狀況惡化，則可能需要額外計提減值。董事於評估各獨立客戶的財務狀況及信譽時需作出一定程度的判斷。減值虧損的任何增減均可能影響未來數年之溢利淨額。

# | 財務報表附註 |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4. 重要會計估計及判斷(續)

### (a) 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續)

#### (ii) 所得稅

本集團須繳納香港及中華人民共和國之所得稅。釐定所得稅之撥備須作出審慎判斷。於日常業務過程中，本集團用作釐定最終稅項之多項交易及計算方法並不確定。倘該最終稅項結果與初步錄得之款額不同，則有關差額將影響釐定期間之所得稅及遞延稅項撥備。

遞延稅項資產的確認主要涉及呆壞帳撥備及稅項虧損，並取決定於管理層對可用於抵銷可動用稅項虧損之日後須課稅溢利之預期。該等實際利用之結果或有不同。

#### (iii) 存貨撥備

本集團在每一結算日均評估存貨之帳面值，以確定有關存貨是否按照附註3(m)所述會計政策以成本及可變現值兩者中較低數額入帳。董事們根據現行市況及類似經驗估計可變現價值淨額。任何假設之改增變將增加或減少存貨撇減值或撇減之相應回撥，並因此影響本集團之資產價值淨額。

#### (iv) 商譽減值的估算

本集團每年均按照附註3(h)所述的會計政策的規定，為商譽進行減值評估。而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則按照使用價值計算。計算過程中須採用對未來營運狀況作出估算(附註17)。

### (b) 採用實體會計政策之重要判斷

####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的減值

本集團在確定可供出售財務資產有否減值時會遵循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之指引。該項確定須作出重大判斷。於作出判斷時，本集團會評估各項因素如某項財務資產之公平價值低於其成本之持續時間及程度，及被投資者之財務穩健程度及短期業務前景，包括行業及範疇表現、技術革新以及經營及融資現金流量等因素。

## 5. 分部報告

本集團按其提供的業務及地區性質來管理其業務。為使分部資料之呈報方式與提供予集團高級管理層供其評估分部之表現及分配資源內部報告更一致，本集團根據產品基準，已識別以下四項呈報分類。

- (1) 工業消耗品貿易；
- (2) 注塑製品及加工生產；
- (3) 機械生產；及
- (4) 線路板生產。

###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

在評估分部表現及分配部間資源時，集團的高級行政管理層根據以下基準監控可歸屬每一可匯報分類之業績、資產及負債。

分部收入、支出、業績、資產及負債包括一個分部直接應佔之項目，以及可按合理基準向有關分部分配之項目。例如，分部資產可包括存貨、應收貿易帳款及物業、廠房及設備。分部收益、支出、資產及負債在集團內公司間結餘及集團內公司間交易互相對銷（此乃綜合帳目過程之一部份）前釐定，惟倘此等集團內公司間結餘及交易乃在本集團間某單一分部內產生者，則作別論。分部間之定價乃以類似其他外界人士提供之條款為基礎。

分部資本開支乃購入且預期可使用一個期間以上之分部資產（包括有形及無形）所產生之總成本。

未分配項目主要包括財務及企業資產、計息貸款、借款、稅項結餘、企業及融資費用。已終止業務之分部與持續業務之分部需分開呈列。

# | 財務報表附註 |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5. 分部報告(續)

###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務收益如下：

	工業消耗品 港元	注塑製品 及加工 港元	機械 港元	線路板 港元	其他營運 港元	撇銷 港元	綜合 港元
營業額							
對外銷售	271,105,362	356,554,162	585,529,111	477,441,183	2,164,305	-	1,692,794,123
內部分部銷售	8,228,774	190,779	3,925,694	-	5,386,688	(17,731,935)	-
總收入	279,334,136	356,744,941	589,454,805	477,441,183	7,550,993	(17,731,935)	1,692,794,123
內部分部銷售按市場 優惠價格計算							
業績							
分部業績	12,031,572	6,748,498	(23,722,249)	51,466,615	(4,895,063)	788,848	42,418,221
未分配公司費用							(18,437,832)
經營溢利							23,980,389
財務費用							(15,492,503)
投資收入淨額							2,948,592
註銷一間附屬公司之盈利							1,400,403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827,059)	(2,454,424)		25,768,674		22,487,191
除稅前溢利							35,324,072
稅項							8,563,612
扣除少數股東權益前溢利							26,760,460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5. 分部報告(續)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續)

	工業消耗品 港元	注塑製品 及加工 港元	機械 港元	線路板 港元	其他營運 港元	綜合 港元
<b>資產</b>						
分部資產	179,950,397	333,273,343	1,045,118,683	321,834,267	28,751,198	1,908,927,888
聯營公司之權益						240,348,760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4,673,651
未分配公司資產						44,470,529
綜合資產總值						2,198,420,828
<b>負債</b>						
分部負債	50,075,392	54,055,375	431,320,714	131,391,538	5,664,478	672,507,497
應付稅項						6,250,861
借貸						302,645,882
未分配公司負債						58,382,197
綜合負債總值						1,039,786,437
<b>其他資料</b>						
資本增加	302,025	12,750,297	34,475,070	23,043,880	310,043	70,881,315
折舊及攤銷	1,009,964	16,708,065	17,331,506	15,197,620	883,690	51,130,845
其他非現金支出	1,258,708	649,841	(790,553)	2,800,000	6,431,375	10,349,371



# | 財務報表附註 |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5. 分部報告(續)

###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續)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務收益如下：

	工業消耗品 港元	注塑製品 及加工 港元	機械 港元	線路板 港元	其他營運 港元	撇銷 港元	綜合 港元
營業額							
對外銷售	345,379,421	390,315,725	672,669,293	531,018,157	-	-	1,939,382,596
內部分部銷售	6,634,560	4,801	5,973,491	-	-	(12,612,852)	-
總收入	352,013,981	390,320,526	678,642,784	531,018,157	-	(12,612,852)	1,939,382,596
內部分部銷售按市場 優惠價格計算							
業績							
分部業績	25,331,840	9,161,870	44,334,252	27,329,178	(3,900,660)	796,372	103,052,852
未分配公司費用							(29,611,285)
經營溢利							73,441,567
財務費用							(26,514,651)
投資收入淨額							3,886,830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249,107)	(3,030,491)		16,398,044		13,118,446
除稅前溢利							63,932,192
稅項							7,627,086
扣除少數股東權益前溢利							56,305,106

## 5. 分部報告(續)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續)

	工業消耗品 港元	注塑製品 及加工 港元	機械 港元	線路板 港元	其他營運 港元	綜合 港元
<b>資產</b>						
分部資產	200,393,654	351,161,407	1,008,916,648	327,960,169	42,412,119	1,930,843,997
聯營公司之權益						234,903,019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4,729,444
未分配公司資產						103,562,582
綜合資產總值						2,274,039,042
<b>負債</b>						
分部負債	55,098,057	53,365,657	396,281,221	153,477,262	4,923,206	663,145,403
應付稅項						4,452,725
借貸						405,214,297
未分配公司負債						65,421,467
綜合負債總值						1,138,233,892
<b>其他資料</b>						
商譽增加	-	-	483,750	-	-	483,750
資本增加	654,452	11,962,869	11,854,444	27,047,173	1,798,987	53,317,925
折舊及攤銷	1,253,001	17,589,991	19,517,418	16,563,583	1,049,820	55,973,813
其他非現金支出	430,768	1,587,073	10,392,366	600,000	3,086,447	16,096,654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5. 分部報告(續)

### 地區資料

本集團的業務位於香港、中華人民共和國其他地區、其他亞太國家、北美洲及歐洲。本集團之工業消耗品貿易類別位於香港及中華人民共和國其他地區。注塑製品及加工、機械及線路板等製造業類別均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其他地區。

下列載列本集團銷售額按地區市場之分析，不論貨物／服務之來源：

	按地區市場劃分之銷售收入	
	二零零九年 港元	二零零八年 港元
香港	<b>607,250,797</b>	657,336,823
中華人民共和國其他地區	<b>921,949,380</b>	1,040,404,151
其他亞太國家	<b>125,407,342</b>	169,302,475
北美洲	<b>13,475,932</b>	24,360,176
歐洲	<b>24,710,672</b>	47,978,971
	<b>1,692,794,123</b>	1,939,382,596

本集團的分部資產帳面值、增添物業、廠房及設備及商譽的地區分類如下：

	分部資產帳面值		增添物業、廠房及設備及商譽	
	二零零九年 港元	二零零八年* 港元	二零零九年 港元	二零零八年 港元
香港	<b>707,826,749</b>	655,084,747	<b>146,540</b>	1,593,515
中華人民共和國其他地區	<b>1,471,907,573</b>	1,599,157,928	<b>70,734,775</b>	52,208,160
其他亞太國家	<b>8,833,580</b>	9,540,975	-	-
北美洲	<b>4,430,697</b>	4,514,479	-	-
歐洲	<b>5,422,229</b>	5,740,913	-	-
	<b>2,198,420,828</b>	2,274,039,042	<b>70,881,315</b>	53,801,675

\* 比較數字已根據本年度分部資產分配原則重列以達到一致性之陳述。

## 6. 營業額、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營業額指年內本集團向集團以外客戶銷售貨品之已收及應收款額減退貨及折扣。本集團之營業額、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分析如下：

	二零零九年 港元	二零零八年 港元
<b>營業額</b>		
貨物銷售	<b>1,692,794,123</b>	1,939,382,596
<b>其他收入</b>		
佣金收入	<b>39,272</b>	1,254,982
物業之租金收益	<b>601,148</b>	890,269
處理及服務收入	<b>2,224,885</b>	1,131,592
廢料銷售	<b>436,952</b>	6,080,166
其他收入	<b>11,755,155</b>	18,145,893
	<b>15,057,412</b>	27,502,902
<b>收益淨額</b>		
匯兌收益	<b>2,095,362</b>	13,788,167
物業重估盈餘	<b>429,785</b>	-
	<b>2,525,147</b>	13,788,167
	<b>17,582,559</b>	41,291,069

## 7. 財務費用

	二零零九年 港元	二零零八年 港元
由下列借貸產生的利息：		
須於五年內清償之債項		
— 銀行貸款及透支	<b>14,562,748</b>	26,104,034
— 其他貸款	<b>398,793</b>	172,526
財務租賃	<b>530,962</b>	238,091
非按公平價值列帳及列入溢利或虧損之財務負債之利息開支總額	<b>15,492,503</b>	26,514,651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8. 投資收入淨額

	二零零九年 港元	二零零八年 港元
利息收入	<b>2,942,700</b>	4,376,345
可供出售上市財務資產之股息收入	<b>5,892</b>	755
出售可供出售財務資產虧損	-	(64,858)
遠期外幣合約虧損變現	-	(258,197)
未變現之遠期外幣合約虧損	-	(167,215)
	<b>2,948,592</b>	3,886,830

## 9. 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溢利已扣除及計入下列各項：

	二零零九年 港元	二零零八年 港元
扣除：		
董事酬金(附註10)	<b>9,480,151</b>	16,331,242
薪金及其他福利	<b>230,452,791</b>	274,566,938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b>4,854,171</b>	4,006,226
	<b>244,787,113</b>	294,904,406
折舊及攤銷：		
— 自置資產	<b>46,034,510</b>	51,543,084
— 財務租賃資產	<b>4,274,161</b>	3,502,013
—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附註16)	<b>822,174</b>	928,716
商譽減值虧損(已包括在其他營運開支)	-	483,75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b>4,921,103</b>	-
核數師酬金		
— 本年度	<b>2,190,020</b>	2,227,657
— 往年度少提	<b>322,422</b>	60,828
經營租賃付款(附註34)	<b>18,916,399</b>	17,158,219
樓宇重估減值	-	532,924
應佔聯營公司稅項	<b>4,074,801</b>	4,374,562
並已計入：		
租金收入(已扣除直接開支)(附註34)	<b>539,878</b>	804,970

## 10. 董事及僱員酬金

### (a) 董事酬金

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第161條披露本年度之董事酬金如下：

董事姓名	袍金 港元	薪金及津貼 港元	退休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計劃供款 港元	總計 港元	總計 港元
<b>執行董事</b>					
鄧熹先生	2,436,185	1,196,000	157,500	3,789,685	5,540,455
黃耀明先生	2,811,036	1,560,000	180,000	4,551,036	6,749,357
甄榮輝先生 <sup>(1)</sup>	-	-	-	-	678,750
李天來先生 <sup>(2)</sup>	-	-	-	-	2,223,250
蔣偉先生	40,000	-	-	40,000	40,000
<b>非執行董事</b>					
鄧焜先生	40,000	680,400	51,030	771,430	771,430
簡衛華先生	40,000	-	-	40,000	40,000
瞿金平先生	-	-	-	-	-
吳丁先生	40,000	-	-	40,000	40,000
葉慶輝先生	40,000	-	-	40,000	40,000
楊淑芬女士	168,000	-	-	168,000	168,000
鄭達賢先生	40,000	-	-	40,000	40,000
<b>二零零九年總酬金</b>	<b>5,655,221</b>	<b>3,436,400</b>	<b>388,530</b>	<b>9,480,151</b>	16,331,242
二零零八年總酬金	10,212,812	5,612,150	506,280		

附註：

(1)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離任

(2)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一日離任

本年內並無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之安排。

## | 財務報表附註 |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0. 董事及僱員酬金(續)

#### (b) 僱員

五位最高薪酬僱員中，包括二名(二零零八年：三名)董事，其薪酬詳情已如上所列。其餘三名(二零零八年：二名)僱員之薪酬如下：

	二零零九年 港元	二零零八年 港元
薪金及其他福利	<b>10,324,500</b>	5,670,200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b>198,900</b>	104,625
	<b>10,523,400</b>	5,774,825

僱員薪酬分析為下列組別：

	員工人數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1,000,001港元至2,000,000港元	<b>2</b>	1
4,000,001港元至5,000,000港元	-	1
7,000,001港元至8,000,000港元	<b>1</b>	-
	<b>3</b>	2



## 11. 稅項

二零零九年香港利得稅項撥備乃以年度估計評稅利潤按稅率16.5%(二零零八年：16.5%)計算。海外附屬公司之稅項按該國家現行的適用稅率計算。

	二零零九年 港元	二零零八年 港元
香港利得稅		
本年度	<b>1,379,954</b>	1,144,963
往年度稅項減少	-	(125,000)
往年度少提(多提)	<b>247,490</b>	(101,102)
	<b>1,627,444</b>	918,861
海外稅項		
本年度	<b>5,063,355</b>	5,160,734
往年度(多提)少提	<b>(389,541)</b>	579,099
	<b>4,673,814</b>	5,739,833
因暫時差異產生及逆轉之遞延稅項(附註31)		
本年度	<b>2,262,354</b>	851,432
稅率調整之影響	-	116,960
	<b>2,262,354</b>	968,392
稅項支出	<b>8,563,612</b>	7,627,086

# | 財務報表附註 |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1. 稅項(續)

本集團除稅前溢利與以適用於綜合公司溢利之本地稅率所產生之理論性金額差異如下：

	二零零九年 港元	二零零八年 港元
除稅前溢利	<b>35,324,072</b>	63,932,192
以本地所得稅率16.5%(二零零八：16.5%)計算之稅項	<b>5,828,472</b>	10,548,812
評定應課稅溢利時不可扣減的開支對稅項之影響	<b>14,962,583</b>	30,898,497
評定應課稅溢利時無須繳稅的收入對稅項之影響	<b>(19,489,384)</b>	(42,048,201)
往年度利得稅撥備(多提)少提淨額	<b>(142,051)</b>	477,997
往年度稅項減少	-	(125,000)
因稅率變化引致年初淨遞延稅項資產減少	-	116,960
未確認之稅項虧損對稅務之影響	<b>10,955,574</b>	12,382,809
未確認之短暫時差對稅務之影響	<b>461,331</b>	675,052
使用過往未確認之稅項虧損之影響	<b>(1,603,533)</b>	(1,860,685)
撤銷遞延資產對稅務之影響	<b>1,968,917</b>	-
在其他司法權區經營之附屬公司稅率差異之影響	<b>(4,378,297)</b>	(3,439,155)
稅項支出	<b>8,563,612</b>	7,627,086

## 12.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已計入公司財務報表內溢利157,873港元(二零零八年：虧損15,959,917港元)。

### 13. 其他全面收入

#### (a) 有關其他全面收入各組成部份之稅務影響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除稅前 金額 港元	稅項費用 港元	扣除稅項 金額 港元	除稅前 金額 港元	稅項費用 港元	扣除稅項 金額 港元
現金流量對沖	(5,751)	-	(5,751)	-	-	-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之公平價值變動 (附註20)	(55,793)	-	(55,793)	96,803	-	96,803
應佔聯營公司其他全面收入	(1,346,456)	-	(1,346,456)	6,000,546	-	6,000,546
樓宇重估盈餘(虧損)	5,495,114	(921,991)	4,573,123	(4,099,021)	(2,975,190)	(7,074,211)
匯兌差額：						
匯兌儲備淨變動(附註b如下)	(207,696)	-	(207,696)	24,879,511	-	24,879,511
	<b>3,879,418</b>	<b>(921,991)</b>	<b>2,957,427</b>	26,877,839	(2,975,190)	23,902,649

#### (b) 有關其他全面收入的重新分類調整

	二零零九年 港元	二零零八年 港元
匯兌儲備：		
海外附屬公司之財務報表換算匯兌差額	<b>1,192,707</b>	24,879,511
重新分類調整：		
於註銷海外附屬公司之匯兌儲備變現	<b>(1,400,403)</b>	-
年內確認於其他全面收入之匯兌儲備淨變動	<b>(207,696)</b>	24,879,511

### 14. 每股盈利

本年度每股普通股基本盈利乃按本年度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及年度內已發行普通股股份加權平均數計算。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以加權平均數計算之本年度已發行股份	<b>709,930,692</b>	710,000,697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之應佔溢利	<b>7,301,451港元</b>	45,239,508港元
每股盈利	<b>1.03港仙</b>	6.37港仙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5. 物業、廠房及設備

	樓宇 港元	傢俬、 裝置及設備 港元	廠房及機器 港元	汽車 港元	在建工程 港元	總值 港元
<b>本集團</b>						
<b>成本或估值</b>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	107,155,000	172,032,852	507,424,339	38,481,133	5,058,488	830,151,812
貨幣調整	4,628,159	4,220,492	13,899,704	1,380,202	283,929	24,412,486
重分類	1,652,203	1,619,611	1,506,537	657	(4,779,008)	-
添置	1,994,662	7,350,691	30,360,647	3,226,643	10,385,282	53,317,925
出售	(3,168,386)	(8,786,452)	(12,935,992)	(4,463,852)	-	(29,354,682)
重估調整	(10,129,638)	-	-	-	-	(10,129,638)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b>102,132,000</b>	<b>176,437,194</b>	<b>540,255,235</b>	<b>38,624,783</b>	<b>10,948,691</b>	<b>868,397,903</b>
貨幣調整	<b>116,280</b>	<b>127,568</b>	<b>432,151</b>	<b>42,291</b>	<b>17,405</b>	<b>735,695</b>
重分類	<b>1,531,300</b>	<b>(76,537)</b>	<b>12,766,397</b>	-	<b>(14,221,160)</b>	-
添置	<b>187,309</b>	<b>7,494,215</b>	<b>36,604,390</b>	<b>2,268,937</b>	<b>24,326,464</b>	<b>70,881,315</b>
出售	<b>(5,878,633)</b>	<b>(9,484,552)</b>	<b>(56,802,283)</b>	<b>(2,740,973)</b>	-	<b>(74,906,441)</b>
重估調整	<b>2,963,744</b>	-	-	-	-	<b>2,963,744</b>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b>101,052,000</b>	<b>174,497,888</b>	<b>533,255,890</b>	<b>38,195,038</b>	<b>21,071,400</b>	<b>868,072,216</b>
<b>成本值及估值之分析：</b>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按成本價	-	174,497,888	533,255,890	38,195,038	21,071,400	767,020,216
按二零零九年估值價	101,052,000	-	-	-	-	101,052,000
	<b>101,052,000</b>	<b>174,497,888</b>	<b>533,255,890</b>	<b>38,195,038</b>	<b>21,071,400</b>	<b>868,072,216</b>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按成本價	-	176,437,194	540,255,235	38,624,783	10,948,691	766,265,903
按二零零八年估值價	102,132,000	-	-	-	-	102,132,000
	102,132,000	176,437,194	540,255,235	38,624,783	10,948,691	868,397,903

15.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樓宇 港元	傢俬、 裝置及設備 港元	廠房及機器 港元	汽車 港元	在建工程 港元	總值 港元
<b>本集團</b>						
<b>折舊、攤銷及減值</b>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	-	121,344,083	339,549,602	27,201,964	-	488,095,649
貨幣調整	156,471	2,350,311	8,333,404	911,847	-	11,752,033
本年折舊撥備	5,509,673	13,211,254	32,541,857	3,782,313	-	55,045,097
出售撥回	(168,451)	(7,757,976)	(9,962,578)	(3,843,761)	-	(21,732,766)
重估撤銷	(5,497,693)	-	-	-	-	(5,497,693)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	<b>129,147,672</b>	<b>370,462,285</b>	<b>28,052,363</b>	-	<b>527,662,320</b>
貨幣調整	<b>7,468</b>	<b>54,187</b>	<b>283,674</b>	<b>53,312</b>	-	<b>398,641</b>
本年折舊撥備	<b>5,007,421</b>	<b>9,851,856</b>	<b>32,297,024</b>	<b>3,152,370</b>	-	<b>50,308,671</b>
出售撥回	<b>(2,053,734)</b>	<b>(8,924,358)</b>	<b>(55,550,597)</b>	<b>(2,408,496)</b>	-	<b>(68,937,185)</b>
重估撤銷	<b>(2,961,155)</b>	-	-	-	-	<b>(2,961,155)</b>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b>130,129,357</b>	<b>347,492,386</b>	<b>28,849,549</b>	-	<b>506,471,292</b>
<b>帳面淨值</b>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b>101,052,000</b>	<b>44,368,531</b>	<b>185,763,504</b>	<b>9,345,489</b>	<b>21,071,400</b>	<b>361,600,924</b>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2,132,000	47,289,522	169,792,950	10,572,420	10,948,691	340,735,583

## | 財務報表附註 |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5.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本集團持有的樓宇帳面淨值包括：

	二零零九年 港元	二零零八年 港元
於香港：		
— 中期租約	<b>1,962,000</b>	1,922,000
香港境外：		
— 長期租約	<b>11,720,000</b>	11,900,000
— 中期租約	<b>87,370,000</b>	88,310,000
	<b>101,052,000</b>	102,132,000

萊坊有限公司(一間獨立之專業估值師)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現行公開市場之基準，為本集團樓宇進行重估。因重估而產生增(減)值已分別轉入收入報表及本年度其他全面收入及獨立累計於物業重估儲備內。

折舊費用為35,681,899港元(二零零八年：41,058,955港元)已被計入於銷售成本，1,185,153港元(二零零八年：1,345,051港元)於分銷費用及13,441,619港元(二零零八年：12,641,091港元)於行政費用。

假設樓宇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攤銷，樓宇之現行帳面值為74,146,622港元(二零零八年：79,247,108港元)。

本集團廠房及機器之帳面淨值已包括按財務租賃安排及分期付款合約購入之固定資產47,149,146港元(二零零八年：34,715,509港元)。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部份樓宇已被抵押，其帳面值為23,20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無)，以作為授予本集團部份銀行借貸之擔保(附註38)。

15.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傢俬、 裝置及設備 港元	汽車 港元	總數 港元
<b>本公司</b>			
<b>成本</b>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	10,379,100	537,821	10,916,921
添置	1,041,257	516,947	1,558,204
出售	(5,558,203)	-	(5,558,203)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b>5,862,154</b>	<b>1,054,768</b>	<b>6,916,922</b>
添置	<b>39,291</b>	-	<b>39,291</b>
出售	<b>(275,076)</b>	-	<b>(275,076)</b>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b>5,626,369</b>	<b>1,054,768</b>	<b>6,681,137</b>
<b>累計折舊</b>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	8,263,048	430,257	8,693,305
本年折舊撥備	567,914	210,951	778,865
出售撥回	(5,558,203)	-	(5,558,203)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b>3,272,759</b>	<b>641,208</b>	<b>3,913,967</b>
本年折舊撥備	<b>461,238</b>	<b>103,390</b>	<b>564,628</b>
出售撥回	<b>(275,076)</b>	-	<b>(275,076)</b>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b>3,458,921</b>	<b>744,598</b>	<b>4,203,519</b>
<b>帳面淨值</b>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b>2,167,448</b>	<b>310,170</b>	<b>2,477,618</b>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589,395	413,560	3,002,955

# | 財務報表附註 |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6.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

	本集團	
	二零零九年 港元	二零零八年 港元
<b>成本</b>		
於一月一日	<b>56,050,967</b>	58,390,241
匯兌差額	<b>49,294</b>	1,871,420
出售	-	(4,210,694)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b>56,100,261</b>	56,050,967
<b>累計攤銷</b>		
於一月一日	<b>11,941,193</b>	12,889,374
匯兌差額	<b>6,573</b>	311,928
本年度攤銷	<b>822,174</b>	928,716
出售撥回	-	(2,188,825)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b>12,769,940</b>	11,941,193
<b>帳面淨值</b>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b>43,330,321</b>	44,109,774
分類為流動資產部份	<b>822,174</b>	784,383
長期部份	<b>42,508,147</b>	43,325,391
於一月一日	<b>44,109,774</b>	45,500,867

本集團於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的權益指預付經營租賃付款及其帳面淨值，分析如下：

	二零零九年 港元	二零零八年 港元
在香港持有：		
中期租約(十年至五十年)	<b>9,677,434</b>	9,919,579
在香港以外地區持有：		
長期租約(多於五十年)	<b>5,964,644</b>	6,145,967
中期租約(十年至五十年)	<b>27,688,243</b>	28,044,228
	<b>43,330,321</b>	44,109,774



## 16.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續)

於二零零八年五月三十日之公司公告及二零零八年六月二十日之通函披露，無錫格蘭機械集團有限公司(「無錫格蘭」)，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五月三十日，與兩獨立第三者訂立出售土地及提早終止租約之補償合同，無錫格蘭將取得總值人民幣80,835,800(90,806,336港元)。該出售及補償帶來收益為66,933,494港元(已扣除費用18,851,038港元)。收益包括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綜合收入報表內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及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之利潤。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帳面值總額3,939,905港元(二零零八年：無)的部份土地使用權已被抵押，作為授予本集團部份銀行借貸之擔保(附註38)。

## 17. 商譽

	本集團	
	二零零九年 港元	二零零八年 港元
<b>成本</b>		
於一月一日	<b>17,183,008</b>	26,589,649
收購附屬公司額外權益	-	483,750
附屬公司註銷撇除	-	(9,890,391)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b>17,183,008</b>	17,183,008
<b>累計減值</b>		
於一月一日	<b>17,183,008</b>	26,589,649
本年確認之減值虧損	-	483,750
附屬公司註銷撇除	-	(9,890,391)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b>17,183,008</b>	17,183,008
<b>帳面淨額</b>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商譽的減值測試

商譽根據營運國家和業務分類，分配至本集團可識別的現金產生單位。

本集團每年為商譽進行評估，但如有跡象顯示商譽可能需要減值，減值次數可能更為頻密。

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乃按其使用價值而釐訂。計算使用價值時採用之主要假設乃根據期內之折現率、增長率及預期銷售價及直接成本之變動而釐訂。管理層以可反映現時市場評估資金之時間價值及該現金產生單位所面對風險之稅前率估算折現率。增長率乃基於對業界之增長預測而定出。銷售價及直接成本之變動則根據過往慣例及預期日後市場之變化而釐訂。

## | 財務報表附註 |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8. 附屬公司權益

	本公司	
	二零零九年 港元	二零零八年 港元
非上市股份／資本貢獻款項，按成本	<b>39,946,384</b>	39,946,384
減：減值虧損	<b>3,005,160</b>	1,150,366
	<b>36,941,224</b>	38,796,018
應收附屬公司之款項	<b>706,875,597</b>	713,657,909
減：呆壞帳減值準備	<b>42,609,213</b>	41,220,180
	<b>664,266,384</b>	672,437,729
	<b>701,207,608</b>	711,233,747

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主要附屬公司詳情列載於附註41。

應收附屬公司之款項是沒有抵押及沒有固定歸還條款。除帳面值39,00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55,500,000港元)收取利息外，餘款並無計算利息。按董事們之意見，此款項並不會於結算日十二個月內歸還，故列作非流動資產。應收附屬公司款項554,205,318港元(二零零八年：545,258,776港元)經已減值。部份應收附屬公司款項預期將可收回。個別減值的應收附屬公司款項主要與附屬公司之財務困境有關，而款項帳齡亦超過三年。其他應收附屬公司款項並不包含減值資產。

呆壞帳減值虧損之變動如下：

	本公司	
	二零零九年 港元	二零零八年 港元
於一月一日	<b>41,220,180</b>	41,220,180
已確認減值虧損	<b>4,008,355</b>	-
未用數額撥回	<b>(2,619,322)</b>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b>42,609,213</b>	41,220,180

19. 聯營公司權益

	本集團	
	二零零九年 港元	二零零八年 港元
應佔資產淨值	<b>164,406,694</b>	139,615,169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附註40)	<b>75,942,066</b>	95,287,850
	<b>240,348,760</b>	234,903,019

(a) 應收聯營公司之款項是沒有抵押，不計算利息及沒有固定歸還條款。按董事們之意見，此款項並不會於結算日十二個月內歸還，故列作非流動資產。應收聯營公司款項並不包含減值資產。

(b) 於結算日，聯營公司權益已包括商譽312,724港元(二零零八年：312,724港元)。

呆帳減值虧損之變動如下：

	本集團及本公司	
	二零零九年 港元	二零零八年 港元
於一月一日	-	15,250
已撤銷之不可收回款項	-	(15,250)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主要聯營公司(全部皆為非上市實體)詳情如下：

聯營公司名稱	註冊及營業 所在地方	本集團應佔 面值註冊 資本之比例 %	主要業務
大連華大塑膠有限公司	中國	30.00	注塑製品及加工
蘇州三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	21.13	工業機械、設備及 工業用品之製造
深圳浩寧達儀表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	41.99	電能儀錶之製造及貿易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9. 聯營公司權益(續)

以上聯營公司乃基於董事會認為其對本年度業績及本集團資產有重要影響性而表列。

若干聯營公司並無登記英文名稱，故該英文名稱乃管理層翻譯其中文名稱所得。

有關本集團聯營公司之財務概要資料載列如下：

	二零零九年 港元	二零零八年 港元
資產總值	<b>786,105,348</b>	751,433,211
負債總額	<b>418,416,796</b>	439,330,328
資產淨額	<b>367,688,552</b>	312,102,883
本集團攤佔聯營公司資產淨額	<b>164,406,694</b>	139,615,169
收益	<b>440,264,084</b>	413,835,824
年度溢利	<b>52,979,948</b>	51,052,310
本集團攤佔聯營公司之本年度溢利	<b>22,487,191</b>	13,118,446

### 20.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九年 港元	二零零八年 港元	二零零九年 港元	二零零八年 港元
於一月一日	<b>4,729,444</b>	5,055,010	-	-
添購	-	171,254	-	-
出售	-	(593,623)	-	-
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之重估(虧損)盈餘 (附註13(a))	<b>(55,793)</b>	96,803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b>4,673,651</b>	4,729,444	-	-
減：非流動部份	<b>4,673,651</b>	4,729,444	-	-
流動部份	-	-	-	-

## 20.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續)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包括以下各項：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九年 港元	二零零八年 港元	二零零九年 港元	二零零八年 港元
非上市投資，成本價	<b>5,350,694</b>	6,442,680	-	-
減值虧損	<b>(979,803)</b>	(2,071,789)	-	-
	<b>4,370,891</b>	4,370,891	-	-
上市投資，市場價				
證券投資－日本	<b>302,760</b>	358,553	-	-
	<b>4,673,651</b>	4,729,444	-	-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之原屬貨幣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九年 港元	二零零八年 港元	二零零九年 港元	二零零八年 港元
人民幣	<b>4,370,891</b>	4,370,891	-	-
日元	<b>302,760</b>	358,553	-	-
	<b>4,673,651</b>	4,729,444	-	-

由於非上市投資並無於活躍市場之報價，加上預計之合理公平價值範圍太大，且未能合理評估多項估計之可能性，故該等非上市投資，並非按公平價值列帳，而是按成本扣除減值虧損後列帳。

## 21. 存貨

(a) 資產負債表中的存貨包括：

	本集團	
	二零零九年 港元	二零零八年 港元
貿易存貨及製成品	<b>156,956,667</b>	234,062,665
在製品	<b>118,044,622</b>	107,510,905
原材料	<b>244,609,851</b>	255,837,983
	<b>519,611,140</b>	597,411,553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存貨之帳面值乃公平價值減銷售成本淨值424,951,897港元列帳(二零零八年：483,389,176港元)。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1. 存貨(續)

(b) 確認為開支並計入損益帳的存貨額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九年 港元	二零零八年 港元
已售商品的帳面值	<b>1,374,240,265</b>	1,585,788,332
存貨撇減	<b>9,395,786</b>	11,031,033
存貨撇減撥回	<b>(215,415)</b>	-
	<b>1,383,420,636</b>	1,596,819,365

存貨撇減撥回乃因出售部份過往年度的呆貨所致。

### 2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本集團	
	二零零九年 港元	二零零八年 港元
貿易及票據應收款項	<b>565,694,571</b>	571,778,683
減：呆壞帳減值撥備	<b>71,526,782</b>	68,736,703
貿易及票據應收款項淨額	<b>494,167,789</b>	503,041,980
其他應收款項	<b>183,447,707</b>	247,763,555
減：呆壞帳減值撥備	<b>21,216,065</b>	23,094,761
其他應收款項淨額	<b>162,231,642</b>	224,668,794
預付款	<b>15,416,997</b>	6,604,792
應收關聯公司款項(附註40)	<b>843,136</b>	838,388
	<b>672,659,564</b>	735,153,954

董事們認為貿易與其他應收款之帳面值與其公平價值相近。按董事們之意見，所有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預期將於一年內收回或確認為開支。

## 2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本集團給予其客戶之平均信貸期為90天至120天。於結算日，本集團貿易及票據應收款項，以發票日期及撥備淨值為基準之帳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九年 港元	二零零八年 港元
零至三個月	<b>368,252,039</b>	331,819,568
四至六個月	<b>49,976,719</b>	68,846,796
七至九個月	<b>16,344,515</b>	36,523,479
超過九個月	<b>59,594,516</b>	65,852,137
	<b>494,167,789</b>	503,041,980

呆壞帳減值撥備之變動載列如下：

	貿易應收款項		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零九年 港元	二零零八年 港元	二零零九年 港元	二零零八年 港元
於一月一日	<b>68,736,703</b>	64,101,498	<b>23,094,761</b>	21,511,974
貨幣調整	<b>83,997</b>	2,712,933	<b>35,199</b>	1,159,656
確認之減值虧損	<b>3,660,444</b>	4,061,649	-	1,652,622
撥回未動用數額	<b>(147,764)</b>	(1,059,428)	<b>(1,913,895)</b>	(122,146)
視為不可收回的款項撇銷	<b>(806,598)</b>	(1,079,949)	-	(1,107,345)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b>71,526,782</b>	68,736,703	<b>21,216,065</b>	23,094,761

上述呆壞帳減值撥備為個別已減值應收款項及全數已減值其他應收款項撥備。個別已減值應收款項撥備主要為銷售予中國客戶之逾期欠款額。全數已減值的其他應收款項欠款人已長期逾期及與本集團沒有任何業務關係。本集團對上述應收款項沒有獲得任何抵押／擔保或增強信用的安排。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2,414,448港元貿易及票據應收款項已作減值(二零零八年：99,561,606港元)。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撥備金額為71,526,782港元(二零零八年：68,736,703港元)。經評估後預期部份應收款項將可收回。

該等已考慮作減值之貿易及票據應收款項帳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九年 港元	二零零八年 港元
逾期六個月內	<b>13,904,334</b>	22,857,967
逾期六個月至一年	<b>2,473,323</b>	4,296,100
逾期一年至三年	<b>10,323,311</b>	7,469,118
逾期超過三年	<b>65,713,480</b>	64,938,421
	<b>92,414,448</b>	99,561,606

## | 財務報表附註 |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並未考慮作減值之貿易應收款項帳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九年 港元	二零零八年 港元
未逾期及並未減值	<b>354,925,419</b>	317,833,375
逾期六個月內	<b>78,222,596</b>	114,648,235
逾期六個月至一年	<b>10,711,513</b>	22,487,698
逾期一年至三年	<b>23,134,872</b>	12,380,023
逾期超過三年	<b>6,285,723</b>	4,867,746
	<b>473,280,123</b>	472,217,077

尚未逾期或減值之應收款項涉及多名不同的客戶，該等客戶最近並無拖欠記錄。

已逾期但尚未減值之應收款項涉及若干於本集團擁有良好付款記錄之客戶。根據過往經驗，本集團管理層相信，由於信貸質素並無重大變化，加上有關結餘仍被視為可悉數收回，故無需就該等結餘作出減值準備。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集團及公司內之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原屬貨幣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美元	<b>13,469,097</b>	15,863,227	-	-
人民幣	<b>413,921,772</b>	415,347,138	-	160,000
日元	<b>88,853,870</b>	23,239,680	-	-
歐元	<b>4,246</b>	27,549	-	-



### 23.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本集團	
	二零零九年 港元	二零零八年 港元
貿易及票據應付款項	<b>427,771,914</b>	448,014,449
應付未付及其他應付款項	<b>245,163,141</b>	217,630,292
結欠關聯公司款項(附註40)	<b>382,550</b>	783,455
	<b>673,317,605</b>	666,428,196

董事們認為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之帳面值與其公平價值相近。按董事們之意見，所有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預期將於一年內確認為收益或按要求支付。

於結算日，貿易及票據應付款項之帳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九年 港元	二零零八年 港元
零至三個月	<b>320,106,373</b>	281,025,261
四至六個月	<b>89,863,279</b>	139,722,276
七至九個月	<b>2,029,335</b>	14,671,267
超過九個月	<b>15,772,927</b>	12,595,645
	<b>427,771,914</b>	448,014,449

集團及公司內之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原屬貨幣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美元	<b>2,918,308</b>	3,958,045	-	-
人民幣	<b>474,290,395</b>	415,826,027	-	-
日元	<b>203,619,228</b>	204,864,921	-	-
歐元	<b>163,240</b>	294,699	-	-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4. 衍生金融工具

#### 本集團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資產 港元	負債 港元	資產 港元	負債 港元
遠期外幣合約：				
— 持作現金流量對沖	1,421,499	1,427,250	-	-
— 其他衍生工具	-	-	-	167,215
	<b>1,421,499</b>	<b>1,427,250</b>	-	167,215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仍未結算的遠期外幣合約的設定本金額為127,798歐羅（二零零八年：無）。被對沖的外幣非常可能預測其交易預期將於未來十二個月內的多個日期產生。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遠期外幣合約在權益內的對沖儲備中確認的其他全面收入，在對沖交易影響盈虧期間內確認。

#### 本公司

	二零零九年 港元	二零零八年 港元
遠期外幣合約：		
其他衍生工具之公平價值	-	167,215

於二零零八年，本公司訂立各種遠期外幣合約以管理匯率風險，此並不符合對沖會計法標準。遠期外幣合約之變現及未變現虧損425,412港元已計入收入報表中。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遠期外幣合約餘額之票面本金為1,060,000美元（約8,216,060港元）。遠期外幣合約之公平價值按該遠期合約於二零零九年一月到期時之償還金額作計量參考。

### 25. 現金及現金等值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九年 港元	二零零八年 港元	二零零九年 港元	二零零八年 港元
銀行結餘及現金	<b>309,027,423</b>	189,369,411	<b>9,145,528</b>	17,096,505

## 25. 現金及現金等值(續)

現金及現金等值包括以下列各項作現金流量表的用途：

	本集團	
	二零零九年 港元	二零零八年 港元
銀行結餘及現金，如上	<b>309,027,423</b>	189,369,411
銀行透支(附註29)	<b>(26,298,796)</b>	(12,160,621)
	<b>282,728,627</b>	177,208,790

於資產負債表中銀行結餘及現金之原屬貨幣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美元	<b>7,838,959</b>	5,368,616	<b>3,335</b>	2,585
人民幣	<b>223,835,741</b>	93,793,776	-	-
日元	<b>8,774,972</b>	24,663,208	-	-
歐元	<b>108,962</b>	61,261	-	-

## 26. 股本

	普通股份數目	價值 港元
普通股份每股面值0.40港元		
法定股本：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00,000,000	400,000,000
已發行及已繳足股本：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	710,022,692	284,009,077
股本購回	(92,000)	(36,800)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b>709,930,692</b>	<b>283,972,277</b>

於二零零八年十月，本公司已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以33,980港元之代價總額，回購92,000股普通股份。回購之股份被取消及相應面值之本公司股本亦已扣減。相等於面值36,800港元之取消股份，已進帳列入股本購回儲備。而回購股份之總金額34,451港元已於保留溢利扣除。

本年度本公司之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股份。

## | 財務報表附註 |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7.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五月三十日採納將於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九日屆滿之購股權計劃(「該計劃」)，主要目的在於提供獎勵予各經甄選參與者，包括董事、集團全職員工、行政總裁、聯營企業行政總裁、顧問、專業及其他集團資詢人(「參與者」)。根據該計劃，本公司董事會可酌情向任何參與者授出可認購本公司股份之購股權。授出購股權之每批代價為1港元。授出之購股權須於授出日期起計二十八日內接納。

行使價由本公司董事釐定，將不低於以下各項之最高者：(i)授出日期股份收市價；(ii)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股份平均收市價；或(iii)本公司股份面值。

除非獲得本公司股東事先批准，根據該計劃可予授出之購股權涉及之股份總數，不得超過70,622,885股，即本公司於股東批准該計劃當日之已發行股份10%及於本報告日期的已發行股份9.95%。

根據該計劃及任何其他計劃已授出而尚未行使之發行在外購股權獲悉數行使時可予發行之股份總數，最多不得超過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份總數30%。

根據該計劃之條款，購股權可於購股權授出當日起至由該日起十年屆滿前隨時行使。購股權之可予行使期將由董事會全權酌情釐定，惟購股權不得於其授出十年後行使。於該計劃批准日期起計十年後，概不得授出購股權。除非本公司於股東大會或按董事會於股東大會之決議案提早終止計劃，否則，該計劃將於採納該計劃當日起十年期內有效及生效。

除已獲得股東批准外，於任何十二個月期間內可向任何合資格人士授出之購股權所涉及之已經及將予發行股份數目，最多不得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1%。

於二零零九年，並無購股權根據該計劃獲授出、行使或被註銷。全部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行使之購股權已於二零零八年七月四日到期。

下表披露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於該計劃中董事及僱員所持有之購股權及其變動詳情。

27. 購股權計劃(續)

承授人	授出日期 (附註1)	行使期	行使價 港元	於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購股權數量			於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於期內 已授出	於期內 已行使	於期內 已失效	
<b>董事</b>								
黃耀明	二零零七年 六月八日	由二零零七年 六月十五日 至二零零八年 六月十四日	1.4	2,000,000	-	-	2,000,000	-
李天來 (於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一日辭任)	二零零七年 六月八日	由二零零七年 六月二十日 至二零零八年 六月十九日	1.4	1,600,000	-	-	1,600,000	-
甄榮輝 (於二零零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辭任)	二零零七年 六月八日	由二零零七年 七月四日 至二零零八年 七月三日	1.4	1,600,000	-	-	1,600,000	-
				5,200,000	-	-	5,200,000	-
<b>僱員</b>								
合共	二零零七年 六月八日	由二零零七年 六月十五日 至二零零八年 七月四日 (附註2)	1.4	18,270,000	-	-	18,270,000	-
				23,470,000	-	-	23,470,000	-

附註：

1. 本公司之股份在緊接購股權授出日期，即二零零七年六月八日之前一個交易日的收市價為1.44港元。
2. 授予僱員的購股權的行使期間乃由個別承授人各自的接納日(由二零零七年六月十五日至二零零七年七月五日不等)計起的一年期間。

28. 儲備  
本公司

	股份溢價 港元	股本購回 儲備 港元	購股權 儲備 港元	保留溢利 港元	擬派股息 港元	總額 港元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結餘	244,118,039	-	3,051,804	16,574,664	10,650,340	274,394,847
本年度虧損	-	-	-	(15,959,917)	-	(15,959,917)
股本購回	-	36,800	-	(34,451)	-	2,349
由失效購股權轉入	-	-	(3,051,804)	1,149,798	-	(1,902,006)
二零零七年股息	-	-	-	-	(10,650,340)	(10,650,340)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	<b>244,118,039</b>	<b>36,800</b>	-	<b>1,730,094</b>	-	<b>245,884,933</b>
本年度溢利	-	-	-	<b>157,873</b>	-	<b>157,873</b>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	<b>244,118,039</b>	<b>36,800</b>	-	<b>1,887,967</b>	-	<b>246,042,806</b>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9. 銀行及其他借款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九年 港元	二零零八年 港元	二零零九年 港元	二零零八年 港元
<b>非流動</b>				
銀行借款				
— 有抵押	<b>3,500,000</b>	2,000,000	-	-
— 無抵押	<b>13,333,336</b>	59,111,112	-	28,000,000
	<b>16,833,336</b>	61,111,112	-	28,000,000
其他借款				
— 無抵押	<b>147,643</b>	147,409	-	-
	<b>16,980,979</b>	61,258,521	-	28,000,000
<b>流動</b>				
銀行借款				
— 有抵押	<b>78,039,253</b>	120,624,240	-	-
— 無抵押	<b>159,610,826</b>	195,497,139	<b>63,000,000</b>	66,000,000
銀行透支(附註25)				
— 無抵押	<b>26,298,796</b>	12,160,621	<b>16,537,032</b>	8,320,624
	<b>263,948,875</b>	328,282,000	<b>79,537,032</b>	74,320,624
<b>總借款</b>	<b>280,929,854</b>	389,540,521	<b>79,537,032</b>	102,320,624

借款之到期情況載列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九年 港元	二零零八年 港元	二零零九年 港元	二零零八年 港元
一年內	<b>263,948,875</b>	328,282,000	<b>79,537,032</b>	74,320,624
一至二年	<b>15,333,336</b>	61,111,112	-	28,000,000
二至五年	<b>1,500,000</b>	-	-	-
五年後	<b>147,643</b>	147,409	-	-
	<b>280,929,854</b>	389,540,521	<b>79,537,032</b>	102,320,624

銀行借款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實際年息率為3.78厘(二零零八年：年息率為3.61厘)。

非短期之其他借款全數於五年後歸還及無計算利息。

## 29. 銀行及其他借款(續)

非流動借款的帳面值及公平價值如下：

	帳面值		公平價值	
	二零零九年 港元	二零零八年 港元	二零零九年 港元	二零零八年 港元
銀行借款	<b>16,833,336</b>	61,111,112	<b>15,956,798</b>	58,028,694
其他借款	<b>147,643</b>	147,409	<b>102,986</b>	102,822
	<b>16,980,979</b>	61,258,521	<b>16,059,784</b>	58,131,516

短期借款的帳面值與其公平價值相若。

借款的帳面值以原屬貨幣列值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九年 港元	二零零八年 港元	二零零九年 港元	二零零八年 港元
港元	<b>152,909,907</b>	268,091,435	<b>79,537,032</b>	102,320,624
人民幣	<b>128,019,947</b>	121,449,086	-	-
	<b>280,929,854</b>	389,540,521	<b>79,537,032</b>	102,320,624

集團的未動用已承諾融資如下：

	二零零九年 港元	二零零八年 港元
浮息		
—於一年內到期	<b>344,127,605</b>	328,456,227

一年內到期融資乃年度融資，須於二零一零年間不同日期進行檢討。

銀行借款及透支以本集團部份樓宇、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為抵押(附註15及16)。

## | 財務報表附註 |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0. 財務租賃

#### 本集團

	最低租賃支出		最低租賃支出之現值	
	二零零九年 港元	二零零八年 港元	二零零九年 港元	二零零八年 港元
應付財務租賃金額：				
一年內	<b>10,721,461</b>	7,283,490	<b>10,262,297</b>	6,919,984
第二至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b>11,766,180</b>	8,961,146	<b>11,453,731</b>	8,753,792
	<b>22,487,641</b>	16,244,636	<b>21,716,028</b>	15,673,776
減：未來之財務費用	<b>771,613</b>	570,860	不適用	不適用
租賃承擔之現有價值	<b>21,716,028</b>	15,673,776	<b>21,716,028</b>	15,673,776
減：列入流動負債而須一年內償還之款項			<b>10,262,297</b>	6,919,984
一年後到期之款額			<b>11,453,731</b>	8,753,792

根據本集團的政策，部份廠房及機器使用財務租賃融資，平均租賃年期為4年。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平均實際借款年利率為3.55厘(二零零八年：年利率為3.64厘)。年利率以一個月香港銀行同業拆息或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加1.8厘至2厘(二零零八年：年利率以一個月香港銀行同業拆息或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加1.25厘至2厘)收取。所有租賃均以固定還款方式還款及對於或然租賃支出沒有任何安排。

本集團之財務租賃資產用作抵押財務租賃合約之應付帳款。

#### 本公司

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及二零零八年年度結算日並無財務租賃。



### 31. 遞延稅項

#### 本集團

遞延稅項乃根據暫時差額按負債法及主要稅率16.5% (二零零八年：16.5%) 全數計算。

以下為本集團已確認的主要遞延稅項資產(負債)於本年及上年之變動：

	(加速)減速 折舊免稅額 港元	樓宇重估 港元	稅務虧損 港元	其他 港元	總額 港元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	(833,094)	(5,307,779)	2,769,464	11,298,798	7,927,389
匯兌差額	153,009	(276,678)	-	296,072	172,403
稅率調整之影響					
- 列入自權益	-	7,422	-	-	7,422
- 列入(扣除)於收入報表	10,526	893,082	(81,617)	(938,951)	(116,960)
於權益扣除	-	(2,982,612)	-	-	(2,982,612)
於收入報表列入(扣除)	2,726,594	7,145,860	(1,756,450)	(8,967,436)	(851,432)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b>2,057,035</b>	<b>(520,705)</b>	<b>931,397</b>	<b>1,688,483</b>	<b>4,156,210</b>
匯兌差額	(1,716)	-	-	2,600	884
於權益扣除	-	(921,991)	-	-	(921,991)
於收入報表列入(扣除)	(4,271,721)	414,450	1,481	1,593,436	(2,262,354)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b>(2,216,402)</b>	<b>(1,028,246)</b>	<b>932,878</b>	<b>3,284,519</b>	<b>972,749</b>

於資產負債表之陳述，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之條件有相當程度的遞延稅項資產(負債)經已抵銷，下列是已呈列於綜合資產負債表內的遞延稅項餘額分析：

	二零零九年 港元	二零零八年 港元
遞延稅項資產	<b>3,854,387</b>	4,385,509
遞延稅項負債	<b>(2,881,638)</b>	(229,299)
	<b>972,749</b>	4,156,210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1. 遞延稅項(續)

#### 本集團(續)

有關承前稅項虧損的遞延稅項資產，只會在相關稅項利益有可能透過未來應課稅溢利變現時才會確認。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未動用稅項虧損304,306,492港元(二零零八年：重列254,188,143港元)用作抵銷未來溢利。於未動用稅項虧損中，包括虧損83,666,971港元(二零零八年：61,155,378港元)將於五年後到期，餘下結餘，根據現行稅例將不會有期限。與聯營公司相關的暫時性差異並不重大。

#### 本公司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可供抵銷日後盈利之未動用稅項虧損為141,837,490港元(二零零八年：144,297,966港元)。由於未能估計日後盈利流量，故並無把稅項虧損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稅項虧損根據現行稅例將不會有期限。於二零零九年度及二零零八年結算日，本公司並無重大未撥備之遞延稅項負債。

### 32.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

#### 註銷一間附屬公司

	二零零九年 港元	二零零八年 港元
出售之負債淨值：		
註銷時換算儲備變現	(1,400,403)	-
註銷一間附屬公司之盈利	1,400,403	-
	-	-
實現方式：		
現金代價	-	-

### 33. 主要非現金交易

本年度本集團所訂立之財務租賃於有關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原初資本值為15,103,053港元(二零零八年：9,749,600港元)。

### 34. 經營租賃承擔

#### 本集團為承租人

	本集團	
	二零零九年 港元	二零零八年 港元
本年內已付之最低經營租金：		
土地及樓宇	18,875,299	17,130,859
廠房及機器	41,100	27,360
	18,916,399	17,158,219

### 34. 經營租賃承擔(續)

#### 本集團為承租人(續)

於結算日，本集團尚有不可撤銷之經營租賃中未來最少應付租金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九年 港元	二零零八年 港元
一年內	<b>12,355,677</b>	10,895,633
第二至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b>26,072,145</b>	26,445,935
超過五年	<b>24,444,685</b>	28,162,560
	<b>62,872,507</b>	65,504,128

經營租賃之付款指本集團為若干寫字樓物業廠房及機器之應付租金。租約乃以平均2-10年期進行商討，而固定租金平均維持2-10年。

#### 本集團為出租人

本年內之物業租金收入扣除支出61,270港元(二零零八年：85,299港元)後為539,878港元(二零零八年：804,970港元)。

於結算日，本集團尚有不可撤銷之租賃合同下的未來最少租賃收入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九年 港元	二零零八年 港元
一年內	<b>538,412</b>	297,941
第二至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b>294,165</b>	61,231
	<b>832,577</b>	359,172

#### 本公司

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及二零零八年結算日並無任何經營租賃承擔。

## | 財務報表附註 |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5. 資本承擔

	本集團	
	二零零九年 港元	二零零八年 港元
資本支出：		
已授權但未簽約	-	-
已簽約但未作出撥備	<b>6,384,160</b>	2,651,857
	<b>6,384,160</b>	2,651,857

#### 本公司

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及二零零八年結算日並無任何資本承擔。

### 36. 財務擔保及或然負債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九年 港元	二零零八年 港元	二零零九年 港元	二零零八年 港元
為使下列公司取得財務集團 信貸額而給予之擔保：				
附屬公司	-	-	<b>887,736,000</b>	936,560,000
非集團公司	-	9,096,876	-	-
	-	9,096,876	<b>887,736,000</b>	936,560,000

按董事們的意見，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關以上擔保之公平價值屬微不足道。

### 37. 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同時參與根據職業退休計劃條例下註冊的定額供款計劃(職業退休計劃)及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成立的強制性供款計劃(強積金計劃)。此兩項計劃的資產與本集團之資產分開，及由信託人管理。於強積金計劃成立之前的職業退休計劃成員之僱員，可給予選擇保留於職業退休計劃或轉移到強積金計劃。但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一日或之後加入本集團的僱員，必須加入強積金計劃。

強積金計劃之成員，本集團以相關工資成本的百分之五向計劃供款，僱員亦按同一比率供款。

職業退休計劃則每月由僱員及集團，按僱員的基本工資供款比例由百分之五至七點五，按服務年資而定。

### 37. 退休福利計劃(續)

本集團在中國之附屬公司的僱員為中國政府管理之國家資助公積金計劃之會員。此等附屬公司須以其工資成本的百分之十六至二十向公積金計劃供款。本集團之唯一承擔乃按此公積金計劃提供所需供款。

總供款已列支於綜合收入報表為5,242,701港元(二零零八年：4,512,506港元)，代表集團於本會計期間應向這些計劃的供款。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15,023港元的供款(二零零八年：約208,498港元)於呈報期間已到期仍未向這些計劃付款。

### 38. 資產抵押

於結算日，本集團已將下列以帳面計算的資產作抵押，以取得給予本集團之一般銀行信貸款：

	二零零九年 港元	二零零八年 港元
樓宇	<b>23,200,000</b>	-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	<b>3,939,905</b>	-
廠房及機器	<b>47,149,146</b>	34,715,509
銀行存款	<b>39,750,142</b>	120,697,909
	<b>114,039,193</b>	155,413,418

附註：銀行存款已作抵押以取得短期銀行借貸因此而列作流動資產。已抵押存款的原屬貨幣為人民幣。

# | 財務報表附註 |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9.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 (a) 按類別劃分之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會計政策已應用於下列項目：

#### 本集團

	貸款及應收款項 港元	可供出售 財務資產 港元	衍生工具 港元	總額 港元
<b>於綜合資產負債表中之資產</b>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附註20)	-	4,673,651	-	4,673,651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附註19)	75,942,066	-	-	75,942,066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附註22)	657,242,567	-	-	657,242,567
衍生金融工具(附註24)	-	-	1,421,499	1,421,499
抵押存款(附註38)	39,750,142	-	-	39,750,142
現金及現金等值(附註25)	309,027,423	-	-	309,027,423
<b>總額</b>	<b>1,081,962,198</b>	<b>4,673,651</b>	<b>1,421,499</b>	<b>1,088,057,348</b>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附註20)	-	4,729,444	-	4,729,444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附註19)	95,287,850	-	-	95,287,85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附註22)	728,549,162	-	-	728,549,162
抵押存款(附註38)	120,697,909	-	-	120,697,909
現金及現金等值(附註25)	189,369,411	-	-	189,369,411
<b>總額</b>	<b>1,133,904,332</b>	<b>4,729,444</b>	<b>-</b>	<b>1,138,633,776</b>

39.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a) 按類別劃分之金融工具(續)

本集團(續)

	按攤銷成本 計量之財務負債 港元	按公平值 計入損益 之財務負債 港元	衍生工具 港元	總額 港元
<b>於綜合資產負債表中之負債</b>				
<b>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b>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附註23)	<b>673,317,605</b>	-	-	<b>673,317,605</b>
衍生金融工具(附註24)	-	-	<b>1,427,250</b>	<b>1,427,250</b>
結欠聯營公司款項	<b>53,263,201</b>	-	-	<b>53,263,201</b>
銀行及其他借款(附註29)	<b>280,929,854</b>	-	-	<b>280,929,854</b>
融資租賃借款(附註30)	<b>21,716,028</b>	-	-	<b>21,716,028</b>
<b>總額</b>	<b>1,029,226,688</b>	-	<b>1,427,250</b>	<b>1,030,653,938</b>
<b>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b>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附註23)	666,428,196	-	-	666,428,196
衍生金融工具(附註24)	-	167,215	-	167,215
結欠聯營公司款項	61,742,160	-	-	61,742,160
銀行及其他借款(附註29)	389,540,521	-	-	389,540,521
融資租賃借款(附註30)	15,673,776	-	-	15,673,776
<b>總額</b>	<b>1,133,384,653</b>	<b>167,215</b>	-	<b>1,133,551,868</b>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9.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 (a) 按類別劃分之金融工具(續)

本公司

貸款及應收款項  
港元

#### 於資產負債表中之資產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附註18)	664,266,384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	270,249
現金及現金等值(附註25)	9,145,528

<b>總額</b>	<b>673,682,161</b>
-----------	--------------------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附註18)	672,437,729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	722,441
現金及現金等值(附註25)	17,096,505

<b>總額</b>	<b>690,256,675</b>
-----------	--------------------

	按攤銷成本 計量之財務負債 港元	按公平值 計入損益 之財務負債 港元	總額 港元
--	------------------------	-----------------------------	----------

#### 於資產負債表中之負債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3,014,322	-	3,014,322
結欠附屬公司款項	48,532,631	-	48,532,631
結欠聯營公司款項	52,173,935	-	52,173,935
銀行及其他借款(附註29)	79,537,032	-	79,537,032

<b>總額</b>	<b>183,257,920</b>	<b>-</b>	<b>183,257,920</b>
-----------	--------------------	----------	--------------------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4,059,757	-	4,059,757
衍生金融工具(附註24)	-	167,215	167,215
結欠附屬公司款項	34,997,948	-	34,997,948
結欠聯營公司款項	60,652,894	-	60,652,894
銀行及其他借款(附註29)	102,320,624	-	102,320,624

<b>總額</b>	<b>202,031,223</b>	<b>167,215</b>	<b>202,198,438</b>
-----------	--------------------	----------------	--------------------



**39.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b) 財務風險因素**

本集團的業務承受各種財務風險：市場風險(包括貨幣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貸風險及一般業務過程及金融工具導致之流動資金風險。本集團的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主要透過密切監察如下個別風險，專注於盡量減少本集團之財務表現所受的潛在負面影響。

**(i) 外匯風險**

本集團承受外匯交易風險，主要為人民幣(「人民幣」)及日元(「日元」)。該等風險乃因為附屬公司以附屬公司之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進行買賣而產生。此貨幣風險乃主要透過採購以相同貨幣列值之原材料管理。另外，部份已確認之資產及負債包括並非以相關實體功能貨幣為計量單位。

本集團之若干資產主要以美元(「美元」)為計量單位。港元與美元掛鈎，因此外匯風險可視作甚微。本集團目前並無外匯對沖政策。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倘港元兌人民幣匯率增強／減弱10%，而所有其他變數不變，該年度之除稅後溢利將分別較現時高／低3,217,149港元(二零零八年：3,861,000港元)。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倘港元兌人民幣匯率增強／減弱10%，權益將分別較現時低／高87,455,407港元(二零零八年：86,388,347港元)。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倘港元兌日元匯率增強／減弱10%，而所有其他變數不變，該年度之除稅後溢利將分別較現時高／低724,504港元(二零零八年：1,101,620港元)但不會對權益的其他部分有影響。

敏感性分析乃基於假設外匯匯率變化已於結算日發生，並已於該日運用於其時存在之各集團實體所受金融工具的匯率風險，同時假定其他變量(尤其是利率)維持不變。

上述變動代表管理層評估外匯匯率在截至下一個週年結算日期間之合理變動，並假設港元兌美元之聯繫匯率並未因美元兌其他貨幣之任何變動而有重大影響。上述之分析結果乃各集團實體之除稅後溢利及權益所受影響(按其相關之功能貨幣計算，並以結算日之匯率匯兌為港幣作呈列之用)之總額。二零零八年亦以同一基準作分析。

# | 財務報表附註 |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9.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 (b) 財務風險因素 (續)

#### (ii) 利率風險

除抵押存款(附註38)及現金及現金等值(附註25)外，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的計息資產。本集團的收入及經營現金流量基本上不受市場利率變動所影響。管理層並不預期利率轉變會對計息資產產生重大影響，因預期銀行存款利率變動不大。

本集團面對的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主要是來自本集團港元及人民幣借貸的最優惠利率及香港銀行同業拆息之波動。

浮息借貸使本集團面對現金流量利率風險。定息借貸使本集團面對公平值利率風險。有關本集團借貸之詳情，已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9披露。

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利率掉期以對沖所承擔之利率風險。為控制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本集團將在有盈餘資金的情況下償還相應借款。

以下敏感度分析乃根據結算日浮息銀行借貸之利率風險釐定。對於浮息銀行借貸而言，此分析乃假設於結算日之未償還負債於整個年度均未償還而釐定。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如果港元借款利率提高／降低50點子而其他因素保持不變，則年度除稅後溢利將減少／增加港幣770,000元(二零零八年：港幣1,086,000元)，主要是由於浮息借款的利息支出的增加／減少。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如果人民幣借款利率提高／降低50點子而其他因素保持不變，則年度除稅後溢利將減少／增加港幣485,000元(二零零八年：港幣264,000元)，主要是由於浮息借款的利息支出的增加／減少。

以上敏感度分析之釐定乃假設利率變動於結算日發生，並已將該變動套用於當日就金融工具所產生之利率風險而釐定。以上之利率變動代表管理層對直至下一個週年結算日期間的潛在利率變動所進行的評估。二零零八年敏感度分析按照相同基準進行。

### 39.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 (b) 財務風險因素(續)

##### (iii) 價格風險

本集團面臨股本證券價格風險，原因是本集團持有之投資於綜合資產負債表分類為可供出售財務資產。由於本集團之政策為僅以其盈餘資金投資於有關投資，有關風險可能不會對本集團之財務狀況產生重大影響。本集團不會面對商品價格風險。

本公司就其於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之投資承受其他價格風險。因該等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之未來發展存有多項不確定因素而投資於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相關之價格敏感度不能可靠地釐定。

##### (iv) 信貸風險

本集團之信貸風險主要來自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及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本集團並無高度集中之信貸風險。本集團製訂本身之政策，以確保向擁有恰當信貸記錄之客戶銷售產品及提供服務。本集團亦就個別客戶訂立信貸額度，而超出額度之交易需要事先批核。擁有良好付款記錄之客戶可累積更多之信貸額度。

於綜合資產負債表中各金融資產扣除任何減值撥備後的帳面值為未計所持抵押品之最高信貸風險值。本集團面對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的信貸風險量化披露列載於附註22。

銀行結餘之信貸風險有限，因交易對手是香港及中國信譽良好的銀行。

##### (v)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旗下個別營運中的實體，須各自負責現金管理，包括現金盈餘的短期投資和籌借貸款以應付預期中的現金需求，惟倘借款超逾當局預定的若干水平，則須經母公司董事會批准方可作實。本集團的政策是定期監控即期及預期中的流動資金需求，及其有否遵守借貸契諾，以確保旗下實體本身備有足夠的現金及向主要財務機構取得的已承諾資金額亦充足，藉以應付本身的長短期流動資金需求。

下表根據結算日至合約到期日之餘下期間將本集團之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組別進行分類。列表中的金額乃集團之合約非貼現現金流量。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9.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 (b) 財務風險因素(續)

#### (v) 流動資金風險(續)

	少於1年 港元	1至2年 港元	2至5年 港元	5年以上 港元	總計 港元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673,317,605	-	-	-	673,317,605
應付聯營公司款項	53,263,201	-	-	-	53,263,201
融資租賃借款	10,721,461	10,775,963	990,216	-	22,487,640
衍生金融工具	1,427,250	-	-	-	1,427,250
銀行及其他借款	269,268,382	15,504,304	1,522,875	147,643	286,443,204
	<b>1,007,997,899</b>	<b>26,280,267</b>	<b>2,513,091</b>	<b>147,643</b>	<b>1,036,938,900</b>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666,428,196	-	-	-	666,428,196
應付聯營公司款項	61,742,160	-	-	-	61,742,160
融資租賃借款	7,237,263	7,183,173	1,824,200	-	16,244,636
衍生金融工具	167,215	-	-	-	167,215
銀行及其他借款	335,275,716	48,599,252	13,422,432	147,409	397,444,809
	1,070,850,550	55,782,425	15,246,632	147,409	1,142,027,016

#### (vi) 公平價值

下表呈列於結算日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所界定之公平價值三層架構中，按公平價值計量之金融工具之帳面值，而各金融工具之公平價值以對該公平價值計量屬重大之最低層次輸入數據而整體分類。所界定之層次如下：

- 第一層次(最高層次)：以類同金融工具於活躍市場所報價格(未經調整)計量公平價值。
- 第二層次：以類似金融工具於活躍市場報價，或以估值技術(其中所有重大輸入數據乃直接或間接以可觀察市場數據為本)計量公平價值。
- 第三層次(最低層次)：以估值技術(其中所有重大輸入數據乃並非可觀察市場數據為本)計量公平價值。

### 39.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 (b) 財務風險因素(續)

##### (vi) 公平價值(續)

二零零九年

	本集團			總額 港元
	第一層次 港元	第二層次 港元	第三層次 港元	
<b>資產</b>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 上市	302,760	-	-	302,760
— 非上市	-	-	4,370,891	4,370,891
衍生金融工具	-	1,421,499	-	1,421,499
	<b>302,760</b>	<b>1,421,499</b>	<b>4,370,891</b>	<b>6,095,150</b>
<b>負債</b>				
衍生金融工具	-	1,427,250	-	1,427,250

第一層次與第二層次之間在年內並無重大轉撥。

衍生金融工具乃遠期外匯合約及其按結算日之遠期匯率按市值入帳。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有其他金融工具之帳面值與公平價值並無重大分別。

#### (c) 資金風險管理

集團的資金管理政策，是保障集團按持續經營基準繼續營運之能力，以為股東帶來回報，同時兼顧其他權益持有人的利益，並維持最佳的資本結構以減低資金成本。

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集團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的股息金額、向股東發還資金、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減低債務。

集團利用總負債比率監察其資本。此比率按照借貸總值除以資本總值計算。借貸總值包括非流動負債及流動負債。資本總值包括綜合資產負債表內之借貸總值及權益總值。

# | 財務報表附註 |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9.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 (c) 資金風險管理(續)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總負債比率為：

	二零零九年 港元	二零零八年 港元
流動負債	<b>1,008,470,089</b>	1,067,992,280
非流動負債	<b>31,316,348</b>	70,241,612
借貸總值	<b>1,039,786,437</b>	1,138,233,892
權益總值	<b>1,158,634,391</b>	1,135,805,150
資本總值	<b>2,198,420,828</b>	2,274,039,042
總負債比率	<b>47%</b>	50%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受外界及內部施加的資本規定所規限。

#### 40. 與關連及有關人士進行之交易及結餘

本年度內，本集團與下列關連及有關人士進行之重大交易，連同於結算日之結餘詳情如下：

	附註	二零零九年 港元	二零零八年 港元
主要股東及其附屬公司：			
電腦系統維護費用收入(附註i)		<b>183,600</b>	183,600
管理費支出(附註i)		<b>2,823,675</b>	2,821,275
於結算日本集團結欠之結餘(附註ii)	23	-	400,905
於結算日結欠本集團之結餘(附註ii)	22	<b>12,312</b>	12,323
由若干董事控制之公司：			
管理費支出(附註i)		<b>996,000</b>	996,000
電腦系統維護費用收入(附註i)		-	51,600
於結算日結欠本集團之結餘(附註ii)	22	<b>4,598</b>	1,150
少數股東：			
於結算日本集團結欠之結餘(附註ii)	23	<b>382,550</b>	382,550
於結算日結欠本集團之結餘(附註ii)	22	<b>826,226</b>	824,915
聯營公司：			
成品銷售(附註i)		<b>51,565</b>	1,398,491
服務費收入(附註i)		<b>127,099</b>	-
加工費收入(附註i)		<b>1,323,799</b>	6,625,056
加工費支出(附註i)		-	45,386
採購(附註i)		<b>5,930,151</b>	12,117,385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附註i)		<b>3,232,902</b>	-
於結算日本集團結欠之結餘(附註ii)		<b>53,263,201</b>	61,742,160
於結算日結欠本集團之結餘(附註ii)	19	<b>75,942,066</b>	95,287,850
集團主要管理人員酬金：			
薪金及其他短期僱員福利		<b>9,480,151</b>	16,331,242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40. 與關連及有關人士進行之交易及結餘(續)

附註：

- (i) 該等交易的價格經董事參考與無關連第三者進行類似交易的價格後釐定。
- (ii) 該等結餘為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

除上述披露者外，本年度與關連人士並無其他重大交易，或在年終時與彼等並無任何重大結餘。

## 41. 主要附屬公司詳情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主要附屬公司詳情如下：

附屬公司名稱	成立/ 註冊地方	經營地方	已發行及已繳足 普通股股本/ 註冊股本	已繳足普通股 股本/註冊股本比率		主要業務
				由本公司*/ 附屬公司 持有 %	本集團 應佔 %	
大同機械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10,000,000港元	100.00	100.00	控股公司
大同機械國際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32,000,000港元	100.00*	100.00	工業機械、設備及 工業用品之貿易 及控股
德科摩橡膠科技(東莞)有限公司 (附註一)	中國	中國	4,000,000港元	100.00	100.00	生產機械及貿易
東莞長城光學塑膠廠有限公司 (附註一)	中國	中國	16,126,800港元	100.00	100.00	生產顯微鏡、放大鏡
東華機械有限公司(附註三)	中國	中國	138,387,843人民幣	75.56	75.56	生產機械及貿易
邦基實業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10,000港元	100.00	52.00	線路板貿易
格蘭科技產品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9,500,000港元	100.00	100.00	控股公司
長城(控股)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9,900,000港元	100.00	100.00	控股公司



41. 主要附屬公司詳情(續)

附屬公司名稱	成立/ 註冊地方	經營地方	已發行及已繳足 普通股股本/ 註冊股本	已繳足普通股 股本/註冊股本比率		主要業務
				由本公司*/ 附屬公司 持有 %	本集團 應佔 %	
Jackson Equities Incorporated	英屬處女島	香港	2美元	100.00*	100.00	控股公司
嘉美實業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14,979,444港元	100.00	100.00	貿易及控股
嘉美塑料製品(珠海)有限公司 (附註一)	中國	中國	16,800,000港元	100.00	100.00	生產塑膠製品
美高工業器材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1,500,000港元	100.00	100.00	工業消耗品貿易
明新實業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3,000,000港元	100.00	100.00	控股公司
明新實業(中國)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1,000,000港元	100.00	100.00	生產模具及 塑膠製品貿易
深圳邦基線路板有限公司(附註二)	中國	中國	140,000,000港元	100.00	52.00	生產線路板
華大機械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10,000,000港元	100.00	100.00	機械貿易
無錫格蘭機械集團有限公司(附註一)	中國	中國	9,586,000美元	100.00	100.00	機械生產及貿易
無錫格蘭塑機制造有限公司(附註二)	中國	中國	2,850,000美元	100.00	100.00	機械生產及貿易

附註：

- (一) 公司登記註冊成立為外商獨資企業
- (二) 公司登記註冊成立為中外合資企業
- (三)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五日，東華機械有限公司，一間在中國註冊的中外合資企業，已獲地區政府授權，與東莞華大機械有限公司及東莞大同機械有限公司進行合併。當完成合併後，東華機械有限公司的註冊資本將由人民幣40,800,000增加至人民幣130,390,000，而東莞華大機械有限公司及東莞大同機械有限公司亦已被註銷。

# | 財務報表附註 |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41. 主要附屬公司詳情(續)

以上附屬公司乃基於董事會認為其對本年度業績有重要性影響或佔本集團資產淨值之重大部份而列表。董事會認為並列其他附屬公司詳情會引致篇幅冗長。

於本年度任何時間內，各附屬公司並無發行任何借貸股本。

## 42. 尚未生效之準則、詮釋及已修訂準則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下列之準則、詮釋及修訂，該準則、詮釋及修訂於報告期內尚未生效：

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	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	合資格對沖項目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	業務合併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7號	向擁有人分派非現金資產

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之後之轉讓生效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8號	來自客戶之資產轉讓
------------------------	-----------

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

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開始年度期間生效

二零零九年香港財務準則之改進

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9號	以股本工具抵銷財務負債
------------------------	-------------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修訂本)	關聯人士披露
-----------------	--------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	------

本集團現正評估該等修訂於初次採納期間預期造成之影響。迄今，其結論為採納該等修訂不大可能對本集團之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 43. 結算日後事項

本集團其中一間聯營公司，深圳浩寧達儀表股份有限公司，於二零一零年二月九日完成首次公開發行A股並於深圳證券交易所開始買賣。於首次公開招股完成時，本集團在聯營公司的持股比例，將由現時約41.99%降至約31.50%。有關首次公開招股之進一步詳情已載列於二零一零年二月八日之本公司公告上。

## 44. 可比較之數字

由於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2007年經修訂)–「財務報告之呈報」，部份比較數字已作重列，以符合本年度之呈報方式，並為二零零九年首次作披露之項目提供比較數字。此等變動之進一步詳情列載於附註2。